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长：陈琳

二零二三年八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文欣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请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未来发展的风险因素及对策，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中“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6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南玻集团、集团或本集团	指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海人寿	指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板玻璃	指	含浮法玻璃、光伏玻璃
超薄电子玻璃	指	厚度在 0.1~1.1mm 范围内的电子玻璃
AG 玻璃	指	防眩光玻璃
AF 玻璃	指	防指纹玻璃
AR 玻璃	指	减反射玻璃
冰麒麟	指	南玻多银高性能节能玻璃的品牌标识
BIPV 产品	指	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玻 A、南玻 B	股票代码	000012、200012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南玻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SG Hold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S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琳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春燕	许磊
联系地址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中国深圳市蛇口工业六路一号南玻大厦
电话	(86)755-26860666	(86)755-26860666
传真	(86)755-26860685	(86)755-26860685
电子信箱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securities@csgholding.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389,340,245	6,519,216,676	28.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9,478,780	1,001,174,398	-1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38,238,768	887,594,820	-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8,427,185	902,803,121	-42.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3	-12.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33	-12.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9%	8.61%	-1.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266,235,266	25,904,013,306	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753,871,984	12,854,883,706	6.99%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76,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4,1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98,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03,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58,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8,728	
合计	51,240,0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南玻”是国内节能玻璃领先品牌和太阳能光伏产品及显示器件著名品牌，产品和技术享誉国内外，主营业务包括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优质光伏玻璃、工程玻璃、浮法玻璃、超薄电子玻璃和显示器件等新材料和信息显示产品，以及硅材料、光伏电池和组件等可再生能源产品，提供光伏电站项目开发、建设、运维一站式服务等。

光伏玻璃业务

在光伏玻璃领域，南玻集团从 2005 年起率先在国内进入光伏玻璃制造领域，公司立足自主研发已形成从光伏玻璃原片生产到深加工处理的全闭环生产能力。截至 2023 年 6 月，公司在东莞、吴江、凤阳、咸宁共拥有 7 座光伏压延玻璃窑炉及配套光伏玻璃深加工生产线，年产约 272 万吨光伏压延玻璃原片，产品涵盖 1.6-4mm 多种厚度深加工产品。十余年光伏玻璃生产经验的积累，使得南玻在窑炉、压延、深加工等关键装备与技术方面积累了雄厚基础，这些技术与经验积累在本轮公司光伏玻璃产能提升中得到集中释放。

公司坚定看好光伏新能源行业的长期发展，抓住产业发展的黄金机遇，瞄准行业第一梯队，补齐集团光伏玻璃业务产能与规模化布局的短板。2023 年 5 月凤阳四号窑炉成功点火；公司于北海在建两座日熔量 1,200 吨的光伏玻璃生产窑炉及配套加工线正按计划有序建设中。截至 2023 年 6 月，产能规模成功跻身行业前列。在碳达峰、碳中和的大时代背景下，光伏玻璃业务将成为南玻新的冠军业务。

在光伏发电成本下降和全球绿色复苏等因素推动下，全球光伏新增装机将继续快速增长。但当前光伏玻璃扩产进度较快导致光伏玻璃供给压力较大，光伏玻璃短期处于需求旺盛、产量增大、成本偏高、价格较低的运行态势。但随着全球市场快速发展及国内产业结构优化调整，未来行业将回到健康发展的轨道上来。

工程玻璃业务

南玻集团是国内最大的高端建筑节能玻璃供应商之一，公司工程玻璃集研发设计、技术咨询、生产制造、营销服务为一体，始终以“打造绿色节能产品，创造品质生活”为宗旨，形成以品质、服务和持续研发为核心竞争力的南玻品牌形象，在国外市场也具有强大竞争力。

目前，南玻集团拥有天津、东莞、咸宁、吴江、成都、肇庆等六大建筑节能玻璃深加工基地，截至目前已形成镀膜中空玻璃年产能超过 2,000 万平方米，镀膜玻璃年产能超过 6,000 万平方米的规模。新建的西安节能玻璃基地正在建设中。未来，随着新建基地的建成及逐步投产、现有基地扩建产能的逐步释放，镀膜中空玻璃和镀膜玻璃的产品多样化和产能规模将持续稳定增长，为产品竞争力、市场占有率和服务的全面稳定提升提供充分保障。

南玻工程玻璃业务坚持技术服务、营销与研发制造三位一体的定制化经营策略，依托自身制造与研发实力及国内与海外办事处所形成的营销与服务网络，满足国内外客户与建筑项目的个性化需求。2017 年南玻低辐射镀膜玻璃被工信部授予单项冠军产品称号，2020 年再度复审通过，充分证明了南玻工程玻璃的行业领军地位。公司拥有国际领先的玻璃深加工设备和检测仪器，其产品涵盖了工程和建筑玻璃的全部种类。公司在镀膜技术上的研发与应用水平保持与世界同步，高端产品技术国际领先，继双银镀膜玻璃产品之后，公司相继开发出“冰麒麟”高性能节能玻璃和复合功能节能玻璃产品，产品的遮阳隔热性能进一步提高，节能贡献进一步提升，公司所有深加工基地均具备“冰麒麟”高性能节能玻璃生产加工能力。在“双碳”目标及国家绿色节能建筑要求背景下，“冰麒麟”玻璃市场需求进一步扩大，经过多年市场检验，依托公司先进的镀膜技术，其高性能和稳定性得到市场的一致好评，南玻“冰麒麟”产品成为国内产品市场的标杆，高品质的节能环保 LOW-E 中空玻璃在国内高端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公司始终坚持把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作为工程玻璃业务

发展的关键增量，在生产自动化、智能化、信息化技术与装备的研究及传统设备智能化升级改造提效等方面持续投入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以技术进步、工艺优化，降低生产人耗、物耗、能耗，积极推进公司转型升级，实现集约化制造、高质量发展。

公司在工程建筑玻璃上的质量管理体系分别经英国 AOQC 和澳洲 QAS 机构认证通过，产品质量同时满足美国、英国及澳大利亚等国的国家标准，这使得南玻集团在国际性招投标中占据优势。从 1988 年开始，南玻的工程技术人员不间断地参与各种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和编写。公司所提供的各类优质工程建筑玻璃被国内外各主要城市中心区、交通枢纽等标志性建筑所广泛采用，不胜枚举。南玻玻璃以安全、节能、高端的品质入围多个标志性项目，其中包括国家信息金融大厦、浙商银行总部大楼、张江科学之门、京东总部三期、电谷金融中心、深圳·招商银行总部大厦北塔、广州知识城产业聚集中心等多个代表项目，以及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国家会议中心、首都 CBD 区域等早前采用南玻产品项目。

“十四五”规划中对建筑节能提出了更高要求，南玻积极响应建筑节能减排政策要求，率先自主研发了诸多节能产品，例如满足更高节能标准的“冰麒麟”玻璃系列产品、保温产品等，积极参与一系列行业及团体标准起草或修订推动建筑行业共同向“双碳”目标迈进。公司“冰麒麟”玻璃产品的多种系列开发和生产具有创新性且全球领先，对推动建筑节能，助力实现“双碳”目标有着重大意义。随着住建部发布的国家标准《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GB55015-2021）要求新建居住建筑和公共建筑平均设计能耗水平要进一步分别降低 30%和 20%能耗，对节能玻璃的传热系数要求进一步提高，低辐射镀膜玻璃的应用将更受关注，南玻“冰麒麟”玻璃产品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市场需求。为了减少建筑物的碳排放，南玻开发了一批更高能效的节能产品、建筑保温产品、BIPV 产品，工程玻璃每年有超过 20%销售收入源自新产品。为满足市场对产品创新的需求，南玻将继续创新，为市场提供更高能源效率的产品。

浮法玻璃业务

在浮法玻璃领域，南玻集团在东莞、成都、廊坊、吴江、咸宁共拥有 10 条技术先进的浮法玻璃生产线，2023 年上半年，咸宁浮法公司一条生产线停产升级改造，截至 2023 年 6 月，在产产线共 9 条。产品涵盖 1.6-25mm 多种厚度、规格的优质浮法玻璃、超白浮法玻璃，产品品质深受客户信赖。南玻浮法玻璃产品均属于可直接用于下游深加工的高端产品，且超白以及超薄、超厚等特殊规格、特殊应用场景的差异化玻璃产品比重较大，广泛用于高档建筑幕墙、装潢装饰及家具、反射镜、汽车风挡、扫描仪及复印机透光板、家电面板、显示保护等对于玻璃品质要求较高的应用领域，与众多知名加工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商务合作。

浮法玻璃业务利润水平总体与房地产新开工和竣工数据水平正相关，同时受当期能源及原材料价格、产品结构、企业经营管理水平等多重因素影响。差异化玻璃产品由于应用场景特定、生产工艺难度较高，需求稳中有进、生产企业定价相对主动，附加值较高。为应对市场下行压力，公司着力于提升管理效益，提升常规产品精益生产水平，坚定实施差异化竞争战略，精心培育、开发差异化产品市场，持续提升超白等高附加值产品销售占比，以不断巩固和提升公司浮法玻璃业务行业竞争能力。

2023 年上半年，房地产行业新开工量较上年同期水平出现明显的回落，国内建筑玻璃市场需求量持续放缓，原片生产企业产销率下降，浮法玻璃价格低位运行；同时，受俄乌冲突、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导致原料和燃料价格一直处于高位，浮法玻璃的盈利水平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但在国民经济“稳增长”和实现“双碳”目标的宏观背景下，下游市场客户对品质的需求持续提升，差异化产品及节能产品的需求仍保持稳定。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业务

南玻集团电子玻璃经历十多年艰苦创业，始终坚持加大研发投入，以独立知识产权自主创新突破高端市场壁垒，坚定走产品升级迭代加快进口替代的发展路线。2023 年，公司电子玻璃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下属的河北视窗、宜昌光电、清远新材料、咸宁光电四家子公司继续在智能消费电子终端、触控组件、汽车车窗玻璃、车载显示、工控商显、智能家居等应用领域积极实施市场新开拓、产品新升级，公司中、高铝电子玻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效应保持稳定提升。

丰富的产品结构、可靠的交付保障、强大的技术创新三大特征助力公司电子玻璃业务在激烈市场竞争中保持优势地位。2023 年上半年，公司高铝二代（KK6-P）锂铝硅酸盐电子玻璃产品不断在新客户中实现量产出货，标志着南玻电子玻璃业务已牢牢站稳国内高端客户供应链体系。同时，公司持续推进产品技术升级，继续推动加强高铝玻璃新品等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落地，提升客户对南玻品牌的认可度。此外，清远南玻二期“一窑两线”项目经营情况良好，不断拓展新的应用市场，增强了电子玻璃整体盈利水平，同时进一步巩固和强化了南玻在国内电子玻璃领域的竞争优势。河北视窗投资新建的日熔量为 110 吨的超薄电子玻璃生产线已进入商业化前的准备阶段，配套研发中心已经投入使用。目前，南玻电子玻璃已完成高中低端各类应用场景电子玻璃产品领域的全面覆盖，形成更加巩固的市场竞争基础。南玻长期以来致力成为行业领先的电子玻璃材料方案商，未来将在触控显示领域持续研发更高强度、更具竞争力的玻璃防护材料，在智能家居、车载显示、先进医疗领域开发满足物物互联的人机交互界面材料，在新能源汽车、安防领域开发革命性的替代材料。

南玻集团在触控显示领域，具备从真空磁控溅射镀膜，3A（AG、AR、AF）盖板加工，精细图案光刻加工，到触控显示模组全贴合完整的产业链，主营业务分为光学镀膜材料、车载 3A 盖板和车载触控三大板块。其中，光学镀膜材料板块包括 ITO 导电玻璃和 ITO 导电薄膜两大业务，产品定位国内外中高端客户，主攻差异化高附加值产品。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开发新应用领域新产品，目前已经有多款产品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

太阳能及其他业务

南玻集团属国内最早进入光伏产品制造领域的企业之一，经过十余年的建设运营和技改升级，打造了一条涵盖高纯晶硅、硅片、电池片、组件及光伏电站投资与运营的完整产业链。全产业链的业务结构使公司具备一定抗风险能力，行业触觉灵敏，能够及时对行业及市场变化做出快速调整。南玻集团光伏板块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打造出三个国家级科研技术平台（国家发改委认定“半导体硅材料制备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国家企业技术中心”、“CNAS 认可实验室”）、七个省级科研技术平台（省发改委认定“半导体硅材料制备技术湖北省工程实验室”以及“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省科技厅认定“湖北省硅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省半导体硅材料技术国际合作基地”、“湖北省硅材料企校联合创新中心”、“广东省太阳能光伏电池及组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企业技术中心”）。

2023 年上半年上游高纯晶硅产能迅速释放导致高纯晶硅价格下滑。南玻集团太阳能事业部下属子公司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充分落实集团管理层的战略决策与部署，坚定不移地实施高纯晶硅生产线“技术改造、质量提升、降本增效”，努力提升市场竞争力；硅片业务方面迅速转型升级至 182 单晶切片业务，快速融入主流市场，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中国南玻集团作为一个具有广泛社会影响力和社会责任感的公众上市公司，始终秉持节能、环保和以人为本的理念，为建设环境友好、资源节约、可持续发展的人类未来贡献着自己的力量。

（二）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述

近几年，南玻集团前瞻布局，在发展中坚定推进业务结构调整，强化传统节能建材竞争优势，进一步调整产品结构，提升差异化产品比例，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板块。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89 亿元，同比增长 29%；实现净利润 8.82 亿元，同比下降 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9 亿元，同比下降 11%。其中，2023 年上半年公司玻璃产业（光伏玻璃、工程玻璃、浮法玻璃）实现营业收入 63.35 亿元，净利润 4.8 亿元；电子玻璃与显示器件实现营业收入 7.2 亿元，净利润 0.15 亿元；太阳能及其他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5.85 亿元，净利润 3.56 亿元。

玻璃业务板块

光伏玻璃：当前光伏市场需求高速增长，公司结合区域需求布局光伏玻璃产线，致力于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光伏玻璃产品，如公司 2mm 以下超薄光伏玻璃产品产能、品质、综合制造良率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为推广轻质化双玻光伏组件提供了优质的封装材料，并且成为了全球组件龙头企业的重要乃至战略供应商。面对行业技术快速迭代升级，公司紧密契合市场需求，加强自我技术革新，在差异化产品研发和销售方面也成果累累，例如，公司自主研发了高透双层镀

膜光伏玻璃、无色双层镀膜光伏玻璃、防眩光光伏玻璃、防尘光伏玻璃等等，这些产品在满足客户对组件常规性能需求的同时，又极大地满足了客户在高增透、美观、防眩、清洁等方面的特定需求，实现了产品的工业化和人性化的完美结合。目前，这些产品得到了各大组件企业的一致好评。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光伏玻璃行业，紧跟前沿趋势，加大创新投入，为实现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随着安徽、咸宁新产线陆续投产，公司光伏玻璃产能大幅提升，光伏玻璃业务实现大幅增长。

工程玻璃：作为南玻的金字招牌，公司工程玻璃已形成与品牌相匹配的品质、服务和持续研发能力，围绕建筑节能标准与高层建筑安全标准的持续提升，强化品牌建设，坚持技术服务、营销与研发制造三位一体的定制化经营策略，满足国内外客户与建筑项目的个性化需求，在国内高端建筑市场的占有率持续攀升，在同行业深加工领域市场规模和盈利能力均保持领先地位。

2023 年上半年持续受市场复苏乏力、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持续下滑影响，公司销售发货压力同比有所增加，叠加国内地产企业风险犹存，流动性压力维持高位，以及公司风险管控要求提高，工程玻璃营业收入受到一定影响，同比增长幅度不大。但公司通过细化市场布局，持续加大优质项目接单力度，订单复合程度同比大幅提高，同时建立“冰麒麟”品牌标识，逐步提高“冰麒麟”等高端性能产品占比，加大民生保障类项目合作力度，利用持续“降本增效”及精细化经营，依托集团产业链优势，有效对冲了市场需求萎缩及价格下降带来的影响。

与此同时，南玻集团着眼于未来，抓住绿色建筑建设提速的历史性机遇，加紧推进工程玻璃各基地的产能优化扩产布局和新基地建设，提升产线自动化与信息化水平，不断提高装备生产效率。随着东莞基地产线重新布局优化，公司实现产品结构多元化，并依托大湾区地理优势和高品质节能玻璃产品重新定位市场目标，深耕粤港澳片区和海外市场。肇庆基地作为南玻工程玻璃的第一个智造工厂，经过两年的基础建设和人机磨合，现有产能实现稳步增长，与东莞基地形成协同效应，实现产能扩充、产品互补的目的。天津基地依托华北京津冀、东北市场需求，顺利实现扩产项目的产能释放，弥补了自身产能不足。依托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特别是新亚欧大陆桥和中哈铁路等重要项目穿过西北地区，南玻以此为契机，加快西安节能基地项目建设。随着新建项目逐步建成投产，南玻工程玻璃产能将进一步释放，产品多元化顺应市场需求，从而持续强化南玻工程玻璃的市场竞争力与服务能力，提升市场占有率。

浮法玻璃：2023 年上半年，国内下游建筑玻璃市场需求持续放缓，浮法玻璃价格低位运行，同时受原燃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拉高生产成本，浮法玻璃盈利水平下降。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公司坚定实施差异化的产品策略：一方面提升超厚超大规格等高附加值产品的产销比例，另一方面，持续提升超白浮法玻璃产能，产销量进一步提升，打造南玻超白“蓝钻”系列高端品牌，成为行业细分领域领导者；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比重持续提升，在高档浮法玻璃细分领域市场保持领先。通过统筹组织大宗原材料集中采购、价格低位期的战略储备采购，有效对冲采购成本上涨压力；强化全生产过程精益控制，提升生产效率，持续降本增效。

电子玻璃与显示器件业务板块

南玻电子玻璃始终坚持研发领先，坚定走产品升级实现国产替代进口的发展路线。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北视窗、宜昌光电、清远新材料、咸宁光电四家子公司继续在智能消费电子终端、触控组件、汽车车窗玻璃、车载显示、工控商显、智能家居等应用领域积极实施产品升级、市场升级。2023 年上半年电子玻璃产业产品竞争愈加激烈，国内同类企业大幅扩张产能导致市场供过于求，公司电子玻璃业务经营业绩对比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在显示器件方面，2023 年上半年，受全球消费电子产品需求萎缩和内嵌式触控技术普及影响，公司整体产销量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

太阳能及其他业务板块

全球“绿色发展”共识的宏观背景和国内双碳目标的时间表共同推动光伏行业在全面迎来平价上网后进入全新的高速发展期。公司在客观分析自身产业优劣势，统筹考虑所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集团整体产业发展规划的基础上，

规划在青海省海西州新建 5 万吨高纯晶硅项目，目前该项目建设正在加快推进中，建成后将进一步扩大集团太阳能业务，提升集团的整体竞争力。

在高纯晶硅销售方面，目前公司采取与友商签订战略长单和灵活销售两条路径降低经营风险，确保业务发展稳健可持续。公司在高纯晶硅生产上不断优化工艺，持续降本增效，产品质量水平明显提升。自 2022 年 2 月高纯晶硅产线开车以来各项装置长期稳定运行，依据运行检修计划，现已进入技改升级阶段。

公司硅片业务在巩固多晶硅片产品客户基础上，采取多元化经营策略，积极转型单晶主流市场，充分利用和发挥自身优势，与主流市场接轨，提升资产创效能力，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战略。组件业务方面已完成高功率、大尺寸生产产能投放，订单获取能力大大提升。单晶 182 电池升级项目已实现量产，成功进入电池主流市场。截至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累计持有光伏电站达到 139MW。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南玻是中国玻璃行业和新能源行业最具竞争力和影响力的大型企业之一，致力于节能可再生能源与新材料产业发展。历经近四十年的发展和积淀，公司在产品及品牌、技术研发、产业链及布局、人才团队、绿色发展等方面已逐步形成综合竞争优势。

1、产品及品牌优势

“南玻”是国内节能玻璃、超薄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太阳能光伏产品的著名品牌，产品和技术享誉国内外。公司所持有的“南玻”和“SG”商标均是“中国驰名商标”。公司连续多年上榜“中国建材企业 50 强”和门窗幕墙行业“建筑玻璃首选品牌”。2018 年“南玻”品牌被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认定为第四届“国际信誉品牌”，南玻低辐射镀膜玻璃、超薄电子玻璃被国家工信部认定为“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是国内玻璃行业唯一同时获得两个单项冠军产品的制造企业。公司 2022 年荣获“全国建材行业十大科技突破领军企业”称号和“2022 年度深圳企业 500 强”称号（第 96 位）。2023 年 6 月，南玻“冰麒麟”玻璃产品成功登陆央视总台。

2、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技术研发，以自主研发作为立身之本。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集团共拥有 19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 个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1 个国家级工程实验室，1 个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4 个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7 个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 个省级院士专家工作站，1 个省级博士工作站，13 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6 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4 个省级知识产权示范建设企业，7 个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1 个省级政府质量奖，8 项省级科技进步奖，3 项省级专利奖；1 个深圳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1 个深圳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集团累计专利申请 2,904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累计 1,204 件，实用新型申请累计 1,687 件，外观申请累计 13 件；集团累计专利授权 2,116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累计 424 件，实用新型累计授权 1,679 件，外观授权累计 13 件。

3、产业链及布局优势

公司拥有节能玻璃、电子玻璃与显示器件及太阳能光伏三条完整的产业链，随着产业链各环节技术工艺水平的不断提升，产业优势明显；同时公司具有完善的产业布局，生产基地分布在华南珠三角、华北京津冀地区、华东长三角、西南成渝地区、华中湖北地区及西北陕西青海地区。

4、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人才团队优势主要体现在两方面：一方面公司组建了强大的研发团队和研发体系，通过核心技术团队的建设、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丰富的技术储备，为公司战略构架了重要的技术创新支撑，同时积极联合国内硅酸盐专业优势院校建立产学研深度合作，加快科研成果转化，加强基础研究；另一方面，优秀且稳定的管理团队是公司快速稳定发展的

最根本保障之一，公司已形成了良好的职业经理人梯队培养机制，具备较为健全齐备的骨干人才梯队，目前，公司高管团队在学历背景、职业素养、知识储备、管理理念与经验等方面均具备比较优势。

5、绿色发展优势

在“双碳”目标不断驱动下，公司积极开展各项碳领域工作。大范围开展碳排放管理专业培训，提升相关人员能力储备以更好应对涉碳事务。开展产品碳足迹认证，为绿色低碳产品拓宽下游市场做好准备。公司子公司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作为平板玻璃行业优秀标杆企业，被评为建材行业碳达峰试点企业，探索落实行业碳达峰实施方案及有效路径。相关子公司积极参与区域碳交易试点市场，努力争取与企业生产实际相匹配的碳配额计算方法，并为后续全国碳交易市场参与主体扩大化做好准备。公司作为行业绿色发展的先行者，为自身赢得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389,340,245	6,519,216,676	28.69%	
营业成本	6,495,395,931	4,637,645,927	40.06%	主要系光伏玻璃产线投产收入增加带动成本增加
销售费用	146,856,141	133,906,652	9.67%	
管理费用	340,252,772	318,635,812	6.78%	
财务费用	72,764,645	62,797,352	15.87%	
所得税费用	74,094,170	168,925,524	-56.14%	主要系利润总额减少等原因所致
研发投入	346,264,501	265,877,930	30.23%	主要系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427,185	902,803,121	-42.58%	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等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063,852	-1,832,143,634	-8.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30,485	1,033,633,029	-176.81%	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4,758,111	107,488,197	-1,918.58%	主要系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389,340,245	100%	6,519,216,676	100%	28.69%
分行业					
玻璃产业	6,335,187,971	75.51%	4,428,770,426	67.93%	43.05%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产业	720,405,893	8.59%	809,915,769	12.42%	-11.05%
太阳能及其他产业	1,585,418,445	18.90%	1,433,641,147	21.99%	10.59%

未分配	220,156,296	2.62%	230,507,530	3.54%	-4.49%
分部间抵销	-471,828,360	-5.62%	-383,618,196	-5.88%	22.99%
分产品					
玻璃产品	6,335,187,971	75.51%	4,428,770,426	67.93%	43.05%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产品	720,405,893	8.59%	809,915,769	12.42%	-11.05%
太阳能及其他产品	1,585,418,445	18.90%	1,433,641,147	21.99%	10.59%
未分配	220,156,296	2.62%	230,507,530	3.54%	-4.49%
分部间抵销	-471,828,360	-5.62%	-383,618,196	-5.88%	22.99%
分地区					
中国大陆	7,695,234,258	91.73%	6,019,026,588	92.33%	27.85%
海外	694,105,987	8.27%	500,190,088	7.67%	38.77%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玻璃产业	6,335,187,971	5,065,507,031	20.04%	43.05%	65.51%	-10.85%
太阳能及其他产业	1,585,418,445	1,073,712,225	32.28%	10.59%	12.97%	-1.42%
分产品						
玻璃产品	6,335,187,971	5,065,507,031	20.04%	43.05%	65.51%	-10.85%
太阳能及其他产品	1,585,418,445	1,073,712,225	32.28%	10.59%	12.97%	-1.42%
分地区						
中国大陆	7,695,234,258	5,932,244,234	22.91%	27.85%	40.07%	-6.7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59,317,147	9.75%	4,604,607,779	17.78%	-8.03%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兑付到期公司债券所致
应收账款	1,618,049,955	5.93%	1,179,992,784	4.56%	1.37%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光伏玻璃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存货	2,118,417,593	7.77%	1,783,941,982	6.89%	0.88%	
投资性房地产	290,368,105	1.06%	290,368,105	1.12%	-0.06%	
固定资产	11,986,389,945	43.96%	11,243,236,175	43.40%	0.56%	
在建工程	2,622,639,485	9.62%	2,520,362,291	9.73%	-0.11%	

使用权资产	9,589,272	0.04%	9,908,413	0.04%	0%	
短期借款	384,776,205	1.41%	345,000,000	1.33%	0.08%	
合同负债	342,662,579	1.26%	418,051,975	1.61%	-0.35%	
长期借款	5,228,900,581	19.18%	4,353,589,980	16.81%	2.37%	
租赁负债	3,648,983	0.01%	3,564,330	0.01%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0.29%	20,000,000	0.08%	0.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增加系前期购买的大额存单将于一年内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731,429,485	2.68%	156,943,437	0.61%	2.07%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票据质押开票所致
无形资产	2,395,648,014	8.79%	1,438,102,666	5.55%	3.24%	无形资产增加主要系前期预付的采矿权款已取得采矿权证，由其他非流动资产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6,568,159	0.02%	2,647,939	0.01%	0.01%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摊销项目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5,121,631	4.13%	856,620,485	3.31%	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系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1,359,373,689	4.99%	994,557,496	3.84%	1.15%	应付票据增加主要系开具的票据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3,024,632,655	11.09%	2,033,542,627	7.85%	3.24%	应付账款增加主要系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00,681,897	1.10%	473,616,428	1.83%	-0.73%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主要系上年计提的员工年终奖金于本报告期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8,414,500	3.70%	2,481,433,006	9.58%	-5.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系兑付到期公司债券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89,468,648	0.33%	50,407,240	0.19%	0.14%	其他流动负债增加主要系开具电子债权凭证等所致。
预计负债	7,569,501	0.03%	0	0%	0.03%	预计负债增加主要系矿山修复费用增加所致
专项储备	210,519	0%	731,580	0%	0%	专项储备减少主要系专项储备使用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0,368,105							290,368,105
应收款项融资	1,095,412,643						-264,422,940	830,989,703
上述合计	1,385,780,748						-264,422,940	1,121,357,808
金融负债	0							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57,007	保证金、冻结等流通受限
应收票据	701,846,825	质押受限
固定资产	95,994,423	融资租赁受限
在建工程	25,571,588	融资租赁受限
合计	843,469,843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35,645,765	3,850,076,802	-54.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肇庆南玻高档汽车玻璃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1,115,387	133,691,077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58,00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19年12月13日	公告编号：2019-077
安徽凤阳太阳能装备用轻质高透面板制造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31,748,265	3,016,549,34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部分已投产	435,660,000		项目部分建设中，目前三条线已转入商业化运营，收益已体现在利润中。	2020年03月06日	公告编号：2020-010
吴江工程新建工程玻璃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111,163	81,281,85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50,49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0年06月24日	公告编号：2020-051
西安南玻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96,583,390	138,277,411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42,22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0年11月07日	公告编号：2020-070
河北视窗超薄电子玻璃二线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31,090,053	288,407,66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调试中	46,710,000		项目调试中，暂无收益。	2021年03月27日	公告编号：2021-008
咸宁南玻 1200T/D 光伏封装材料生产线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39,002,442	865,998,807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已投产	128,350,000		项目已建成，收益已体现在利润中。	2021年03月27日	公告编号：2021-008
南玻华东总部大厦	自建	是	制造业	3,051,188	5,787,369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0		项目处于建设期。	2021年08月27日	公告编号：2021-039
广西北海光伏绿色能源产业园（一期）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65,909,420	199,123,17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557,64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1年09月10日	公告编号：2021-041
合肥南玻节能玻璃智能制造产业基地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196,423	3,204,661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处于筹建阶段	46,660,000		项目筹建期，暂无收益。	2021年10月15日	公告编号：2021-043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生产线改扩建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0,142,138	25,828,63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27,13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1年12月03日	公告编号：2021-051
清远南玻一期升级技改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955,796	25,250,764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60,21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1年12月25日	公告编号：2021-053
东莞太阳能 G6/G7 线工艺及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46,161,003	64,926,60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已完工	41,560,000		项目已建成，收益已体现在利润中。	2022年03月29日	公告编号：2022-006
青海省海西州新建年产 5 万吨高纯晶硅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00,044,097	210,363,10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863,28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2年06月23日	公告编号：2022-024

咸宁浮法二线（700吨/天）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33,637,313	33,637,31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38,35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2年11月09日	公告编号：2022-061
安徽凤阳新建37.6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23,365	23,365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11,000,000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2年11月09日	公告编号：2022-061
成都浮法三套烟气治理备用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制造业	13,196,353	13,805,34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项目建设期，暂无收益。	2022年11月09日	公告编号：2022-061
合计	--	--	--	1,225,967,796	5,106,156,487	--	--	2,407,260,000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高纯度硅材料产品	146,798万元	2,163,960,606	1,393,388,763	1,106,518,200	343,197,467	332,743,734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145,000万元	4,717,556,767	1,487,068,609	1,328,780,623	70,649,003	56,617,322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26,000万元	883,495,542	468,092,373	622,681,284	71,335,463	60,570,944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56,504万元	1,701,492,950	836,402,267	937,803,854	65,636,263	55,890,194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玻璃深加工	24,000万元	1,017,190,441	546,990,813	529,368,852	73,114,325	63,100,41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产品销量提升，业绩同比上升；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新产线投产，业绩同比上升；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受产品价格下降及原燃料价格上升影响，业绩同比下降；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产品销量提升，收入同比上升，受产品价格下降及原燃料价格上升影响，利润同比下降；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受产品结构优化及运营水平提升影响，业绩同比提升。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2023 年，面对依然严峻复杂的国际国内政治经济环境以及公司打造“百年南玻”的建设任务，公司面临以下风险与挑战：

①国际政治环境依然面临诸多不确定性

国际复杂政治环境影响，国内经济依然面临诸多挑战和不确定性。2023 年，公司将继续强化对市场的关注，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策略，通过稳健经营，完成年度核心工作目标。

②玻璃产业面临同类产品竞争激烈和重质碱、天然气等原材料燃料成本价格高企及人工成本上升的压力；光伏玻璃面临光伏组件上游硅料、硅片和电池片各环节间的价格博弈影响光伏玻璃市场需求的风险，同时还面临光伏玻璃行业产能增加较快可能出现阶段性能过剩的风险；浮法玻璃产业面临下游建筑玻璃市场需求阶段性放缓的压力；电子玻璃产业面临国内同类产品激烈竞争、国内同类企业大幅扩张产能导致市场供过于求，冲击产品价格下跌，库存增加，同时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行业还面临下游应用场景技术需求不断快速迭代升级导致材料技术升级加速的风险；太阳能产业面临产能过剩，产业链价格快速下滑的挑战；随着新增高纯晶硅产能的陆续投产和产能释放，高纯晶硅价格出现下跌，市场的不确定性增加；上游硅料价格急转向下，下游业务普遍承压。为应对以上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A. 在光伏玻璃板块，外部方面，在结合行业特点迅速应对市场变化的基础上，公司更加密切关注原材料供需情况适时进行策略性备料，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时深度契合市场需求，优化产品结构，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和差异化经营，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在内部方面，公司以“稳生产、提质量、降成本”为核心，全面致力于生产工艺水平稳定和产品质量的有效提升，并坚定不移地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增强核心竞争力。

B. 在工程玻璃板块，公司将加快推动制造业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转型步伐，降低生产人耗、物耗、能耗，加强高端市场和海外市场的开发，积极应对市场变化，继续深耕市场，细化市场布局，增加新产品、新技术的应用，提高服务能力，发挥质量、技术与品牌优势，同时，通过以市场为导向进行产业链延伸，保持公司行业优势地位。

C. 在浮法玻璃板块，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精益化管理和差异化经营、产品结构优化等方式，提升盈利能力，增强行业竞争能力。

D. 在电子玻璃与显示器件板块，公司将继续夯实南玻电子玻璃品牌影响力，筑牢中高端产品护城河，提升客户的认可度，稳定高端市场份额；继续加大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的研发力度，不断缩小和国际同行的差距水平，保持国内技术领先优势，同时进一步加大力度开拓新型市场应用，拓展行业发展方向，拓宽市场应用空间。

E. 在太阳能板块，公司将加强全产业链的资源整合力度，关注上下游采购、销售环节价格趋势、供需关系、终端需求，提高研发投入，强化运营管理，在市场细分领域保持企业竞争力；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大力开展降本增效活动，落实节能降耗措施，适时进行设备升级改造与淘汰换新，提升生产效率、保障公司效益；通过投资新产线扩大产业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

③外汇汇率波动风险：目前公司的营业收入有近 8.27%来自境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海外业务的拓展，因此汇率的波动将会给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风险。为应对风险，公司将及时结汇并利用安全有效的避险工具和产品，相对锁定汇率，以降低汇率波动所造成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4.34%	2023 年 03 月 16 日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4.92%	2023 年 06 月 28 日	2023 年 06 月 29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沈云樵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3 年 03 月 16 日	补选独立董事
朱桂龙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 年 03 月 16 日	主动辞职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非金属建材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并执行《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等国家、行业及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各子公司建设项目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的要求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取得环评批复，项目建设期间严格按照项目“三同时”的要求进行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并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生产使用，在试生产期间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有关规定组织验收，确保建设项目在正式投产前完成验收工作。

子公司均取得了排污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并定期提交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44	生产装置区	$\leq 30\text{mg}/\text{m}^3$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	颗粒物: 8.84t	颗粒物: 130.413t/a	无
		烟尘				$\leq 25\text{mg}/\text{m}^3$		99.77t	923.399t/a	
		SO ₂				$\leq 200\text{mg}/\text{m}^3$		152.53t	1508.643t/a	
		NO _x				$\leq 350\text{mg}/\text{m}^3$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18	生产装置区	$\leq 20\text{mg}/\text{m}^3$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	颗粒物: 7.53t	颗粒物: 142.114t/a	无
		烟尘				$\leq 20\text{mg}/\text{m}^3$		34.1t	1136.917t/a	
		SO ₂				$\leq 200\text{mg}/\text{m}^3$		153.63t	1989.609t/a	
		NO _x				$\leq 350\text{mg}/\text{m}^3$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16	生产装置区	$\leq 10\text{mg}/\text{m}^3$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标准》(DB13/2168-2020)	颗粒物: 2.17459t	颗粒物: 19.92t/a	无
		烟尘				$\leq 10\text{mg}/\text{m}^3$		13.8857t	99.63t/a	
		SO ₂				$\leq 50\text{mg}/\text{m}^3$		61.3618t	398.55t/a	
		NO _x				$\leq 200\text{mg}/\text{m}^3$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39	生产装置区	$\leq 15\text{mg}/\text{m}^3$	《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	颗粒物: 5.39t	颗粒物: 76.91t/a	无
		烟尘				$\leq 15\text{mg}/\text{m}^3$		35.81t	238.28t/a	
		SO ₂				$\leq 50\text{mg}/\text{m}^3$				

		NOx				≤150 mg/m ³		206.28t	818.04t/a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22	生产装置区	≤20mg/m ³	《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2159-2019)	颗粒物: 3.35t	颗粒物: 34.85t/a	无
		烟尘				≤30mg/m ³		65.64t	300.99t/a	
		SO ₂				≤400 mg/m ³		162.97t	535.67t/a	
		NOx				≤550 mg/m ³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9	生产装置区	≤30mg/m ³	《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	颗粒物: 0.219t	颗粒物: 8.2125t/a	无
		烟尘				≤10 mg/m ³		0.578t	22t/a	
		SO ₂				≤50 mg/m ³		8.038t	39.4t/a	
		NOx				≤200mg/m ³				
咸宁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大气污染物	粉尘	连续/间歇	6	生产装置区	≤20mg/m ³	《电子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495-2013)	颗粒物: 1.05t	颗粒物: 17.656t/a	无
		烟尘				≤15 mg/m ³		0.0868t	65.6t/a	
		SO ₂				≤10 mg/m ³		30.211t	163.81t/a	
		NOx				≤330 mg/m ³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pH	间歇	1	污水排放口	6~9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	/	无
		COD				5 mg/L		0.648t	5.4t/a	
		氨氮				0.424mg/L		0.008136t	0.196t/a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pH	间歇	2	污水排放口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3级)	/	/	无
		COD				16mg/L		4.87115t	500t/a	
		氨氮				0.178mg/L		0.696998t	45t/a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pH	间歇	1	污水排放口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	无
		COD				≤500mg/L		3.9t	40.59t/a	
		氨氮				≤45mg/L		0.385t	1.0044t/a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歇	20	污水排放口/生产装置区	≤70 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0.72t	2.44t/a	无
		NOx				≤30mg/m ³		0.58t	33.15t/a	
	大气污染物	VOC _s				VOC _s ≤30mg/m ³	《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0.67t	1.93t/a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水污染物	COD	间歇	18	污水排放口/生产装置区	≤70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5.467t	375.17t/a	无
		pH				6~9		/	/	
	大气污染物	NOx				≤240mg/m ³		0.655t	38.28t/a	
		颗粒物				≤240mg/m ³		2.697t	32.724t/a	

对污染物的处理

子公司均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有关规范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 采用了电除尘+SCR脱硝+半干法脱硫+布袋除尘、陶瓷滤筒脱硫脱硝除尘一体化、布袋除尘等大气污染治理工艺及中和+沉淀、流化床、生物氧化法等水处理工艺, 所采用的技术均符合《玻璃制造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等文件要求。2023年上半年治污设施运行情况良好, 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大部分公司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低于排放标准的50%并享受环境税减半优惠政策, 多家子公司污染物排放达到并执行地方超低排放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子公司均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了专家评审并按规定在当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按计划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2023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各公司均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且保持污染防治设施的稳定运行，确保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营，每年投入大量精力和资金用于污染防治，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且尽可能的降低污染物排放，多家企业已达到超低排放水平。各公司均按环境保护税法的要求，定期排污申报并缴纳环境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子公司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建设了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装置并正常运行，定期开展了在线监测设施的有效性比对审核，同时委托第三方单位开展了手动环境监测，全面监控污染物排放情况，监测频率依据有关监测技术指南或排污许可证执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无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强化资源、能源的综合利用和管理工作，积极履行企业主体社会责任，采取多种措施节能减排降碳，为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做出自己的贡献。集团运营部专门成立能源管理组，负责督导各子公司能耗管理工作，推动集团各种产品单位产品能耗和单位产品碳排放量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目前南玻平板玻璃业务多数玻璃熔窑的能耗水平已达到国标规定的先进水平。同时，南玻一直注重平板玻璃工厂余热利用，各生产基地均建有余热锅炉、余热电站；南玻也积极开发光伏电站，多数工厂屋顶建有光伏电站。2023 上半年南玻集团余热发电、光伏发电总计约 2.4 亿度，折合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4 万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无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2023 年上半年未发生环境事故。

二、社会责任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重点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1、预防和消除职业危害，保护职工健康

南玻集团始终坚持“安全第一，环保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集团安全环保部统筹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建立了集团安全、环保、消防、职业卫生三级管控体系，拥有完善的安全管理架构和安全管理体制体系，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全员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书。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安全培训教育工作，严格加强新员工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老员工的继续教育工作，并根据员工岗位特点，组织开展各类专项培训教育工作，提高员工安全素养和安全技能水平；严抓特种设备以及特殊作业管理，坚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特殊作业需经过审批确认落实安全措施后方可进行作业；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加强应急能力建设，提高了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将事故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坚决守住最后的防线。各子公司建立了安全生产费用提取

及使用制度，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提取安全生产费用并规范使用。公司还进行总部和子公司的各类隐患排查工作并接受地方应急管理部的监督检查工作，组织开展了各项隐患的整改和提升工作。

此外，公司高度重视安全工作的标准化建设和运行，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南玻共计 18 家子公司取得安全标准化证书，其中有 6 家子公司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12 家子公司达到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其余少数子公司也正在积极创建和申报。

2、保护环境，促进可持续发展

截至 2023 年上半年，南玻 6 家子公司被评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公司仍不断强化资源、能源的综合利用和管理工作，采取多种措施节能减排降碳，为国家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做出贡献。集团运营部专门成立能源管理组，负责督导各子公司能耗管理工作，推动集团各种产品的单位产品能耗和单位产品碳排放量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目前南玻平板玻璃业务多数玻璃熔窑的能耗水平已达到国标规定的先进水平，子公司吴江浮法、咸宁浮法先后被工信部评定为平板玻璃行业能效“领跑者”，河北浮法被工信部指定为碳达峰先进标杆“试验田”。同时，南玻一直注重平板玻璃工厂余热利用，各生产基地均建有余热锅炉、余热电站；南玻也积极开发光伏电站，多数工厂屋顶建有光伏电站。

2023 年上半年公司余热发电、光伏发电总计约 2.4 亿度，折合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4 万吨。

集团子公司均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有关规范要求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确保与生产设施同步运营，每年投入大量精力和资金用于污染防治，2023 年上半年治污设施运行情况良好，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大部分子公司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低于排放标准的 50%并享受环境税减半优惠政策，多家子公司污染物排放达到并执行地方超低排放标准，并定期排污申报并缴纳环境税。同时，子公司均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建设了废水、废气在线监测装置并正常运行，定期开展了在线监测设施的有效性比对审核，并委托第三方单位开展了手动环境监测，全面监控污染物排放情况。子公司均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了专家评审并按规定在当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按计划开展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2023 年上半年未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

3、参加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公司积极参加社会公益活动，捐款捐物，组织员工自愿参与无偿献血，履行企业社会责任。2023 年上半年，公司向社会各界捐赠资金及物资 20 余万元用于红十字会及社会福利院等慈善公益活动。

4、坚持自主研发，提供更优质的节能产品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创新引领的经营策略。2023 年上半年，公司首次公开/公告 238 件专利，包括 139 件公告授权专利和 99 件公开发明申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集团累计专利申请 2,904 件（发明专利申请累计 1,204 件，实用新型申请累计 1,687 件，外观设计累计 13 件）；集团累计专利授权 2,116 件（发明专利授权累计 424 件，实用新型累计授权 1,679 件，外观设计累计 13 件），集南玻人的智慧，助力产业科技进步。

5、保护股东及债权人权益

公司保持稳健经营，2023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89 亿元，同比上升 29%；实现净利润 8.82 亿元，同比下降 1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89 亿元，同比下降 11%。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实际现金分红金额（含税）460,603,816 元，占 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2.61%，持续回报股东。在债权人保护方面，公司实行稳健的财务政策，全部到期贷款均能按时还本付息，保障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6、加强福利保障，保护职工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规范用工行为，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社保机制，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和其他综合福利保险；拥有公正畅通的职位晋升体系，拓宽员工发展通道；建立并推行法定的职工休假制度，员工享有各类国家规定的法定节假日及其他带薪年假；积极举办各类员工文体活动，员工还享受员工食堂、员工体检、补贴等福利；强化职业健康监护与管理工作，保障员工身心健康；关爱困难员工，2023 年上半年，公司为员工及家属提供救助金额近十万元，在员工个人遭遇困难之时送去集体的温暖。

7、社会荣誉表彰

在坚守初心、回馈社会的同时，公司及产品均获得了社会各界的肯定，成立近 40 年来，公司的产品被广泛运用在诸多重大、重要的场所，公司三银高性能节能玻璃（冰麒麟系列）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被授予“绿色建筑节能推荐产品证书”与“工程建设推荐产品证书”，在工程建设领域推荐使用，并登陆央视频道黄金时段。同时，子公司东莞太阳能获得了国内浮法玻璃行业首张 UL2809 证书及 CE 安全认证证书。公司还入选“2022 年度百强地产战略采购十大首选品牌”、

“2022 年度中国低碳建筑节能玻璃采购首选品牌”，并连续多年获得“中国建材 50 强”、“建筑玻璃首选品牌”等荣誉称号，以高质量产品和服务赢得各界的好评。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 裁)判决执 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被告：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案情简介：原告向法院起诉请求确认股东大会决议无效。	0	否	一审已判决，原告提起上诉 ^注 。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适用	2022 年 10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56)
						2023 年 8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2023 年 8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应诉、举证及相关诉讼事项通知书。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根据披露要求则应披露公司第一大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承泰集团有限公司和股东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的相应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公司诚信状况良好。

（二）公司股东的诚信状况

1、根据公司第一大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回复：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暂时无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暂无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2、根据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的回复原文内容如下：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润田”）执行案件情况如下：

(1)因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等 16 家公司公证债权文书执行一案，长城国兴金融租赁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中山润田作为该债务 1.64 亿元的担保人，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以其持有的 557 万股中炬高新股票作为抵押品。目前，长城国兴已申请强制执行，已冻结 557 万股中炬高新股票。

(2)因重庆鈇渝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深圳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汽车有限公司、中山润田债务文书一案，鈇渝金租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中山润田作为该债务 2.6 亿元的担保人，以其持有的 6,765 万股南玻 A 股票作为抵押物。截止 2022 年 7 月 29 日已处置“南玻 A”股票 5,562.89 万股，获得金额合计 319,999,300.00 元。

(3)因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与中山润田、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粤财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

26,550,000 股中炬高新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变价完毕，到账金额 793,755,369.22 元，与申请执行人提交给法院的欠款金额 882,199,570.79 元存在约 9 千万元的差异。因此，本案仍未清偿完毕。

(4) 因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山润田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山润田作为该债务本金 10.5 亿元的借款人，合肥市宝汇置业有限公司、合肥市宝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大（深圳）发展有限公司及姚振华先生对该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已合计处置中炬高新股票 1,018.2015 万股；其中包括，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首轮冻结的 212.5605 万股及司法标记的 805.641 万股。

(5) 因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润田、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执行一案，法院裁定查封、冻结被执行人钜盛华、宝能集团及姚振华的财产 5.41 亿元，并冻结中山润田质押给重庆信托的 2,200 万股中炬高新股票。目前重庆信托已申请强制执行，截止 2023 年 2 月 2 日，已处置中炬高新股票 2,102.51 万股，获得金额 617,383,579.06 元。

(6) 就中山润田与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已出具《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1,200 万股以清偿债务。由于竞拍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支付尾款，2023 年 2 月 16 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变卖通知书》，重新拍卖上述 1,200 万股股票。2023 年 3 月 22 日，浦发银行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处置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1,200 万股。

(7) 中山润田与重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深圳中院已发出执行通知书，要求变价处置 2,200 万股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2023 年 1 月 17 日，重庆信托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处置中山润田所持公司股票共计 570 万股。

(8) 就中山润田与交银金租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执行裁定书，拟拍卖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832.9457 万股。2023 年 5 月 11 日，交银金租通过司法拍卖的方式，处置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832.9457 万股。

(9) 就中山润田与渤海信托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收到广东省中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发出的《执行裁定书》，裁定强制变价被执行人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1,370 万股股票。2023 年 5 月 25 日至 26 日，渤海信托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共计减持中山润田持有的中炬高新股票 1,244.4353 万股。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中山润田所负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详情如下：

序号	借款人	金融机构	借款金额 (万元)	增信方案	借款起始日	借款到期日
1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安信证券	4,239.28	担保+质押	2018/12/27	2021/12/26
2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中航信托	105,000.00	担保+质押	2019/9/25	2021/10/31
3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保泰鸿华投资	90,500.00	担保	2021/3/15	2021/12/31
合计			199,739.28			

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姚振华先生个人执行案件情况如下：

(1) 因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绍兴宝瑞置业有限公司、宝能城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凯粤投资有限公司及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纠纷一案，被平安信托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对该债务 4.2 亿元本金及利息等负连带担保责任。

(2) 因国民信托与深圳鑫奥贸易有限公司信托借款纠纷事宜，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等签署了相关担保合同，判令深圳鑫奥贸易有限公司归还借款本金 2.9 亿元及相关利息、诉讼费用，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等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3) 因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与宝能汽车有限公司金融借债事宜，其向北京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就该事宜进行的相关公证申请强制执行。由于姚振华先生对此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签署相关公证文件，对 10.48 亿元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4) 因昆仑信托有限公司与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宝能世纪有限公司、正大（深圳）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及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执行一案，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对该债务 13.1 亿元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5) 因广州新华城市发展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与被执行人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姚振华先生作为保证人，签署相关公证文书，对该债权 6 亿元本金及利息承担连带责任。

(6) 因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事宜，被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借款本金 21.6 亿元的担保人，签署了相应的《担保合同》，对该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7) 因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与被中山润田金融借款纠纷事宜，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借款的担保人，签署了相应的《担保合同》，对该债务 7.2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8) 因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宝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昆明宝骏置业有限公司金融借债纠纷事宜，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借款的担保人，签署了相应的《担保合同》，对该债务 20.63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9) 因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宝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昆明建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债纠纷事宜，向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借款的担保人，签署了相应的《担保合同》，对该债务 8.36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0) 因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宝能房地产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被长安信托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9.25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1) 因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锡市宝能房地产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被长安信托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11.17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2) 因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肥市宝汇置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宝能置地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被民生信托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42.07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3) 因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正大（深圳）发展有限公司、合肥市宝汇置业有限公司、合肥市宝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爱建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4.17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4) 因与宝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事宜，重庆国际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21.86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5) 因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一案，被民生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4.96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6) 因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一案，被民生信托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22.38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7) 因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领道汽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腾冲宝能房地产有限公司、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腾冲市北海湿地生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中航信托向法院申请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9.84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8) 因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市宝能地产有限公司、宝能城有限公司、腾冲市北海湿地生态旅游投资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中航信托向法院申请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5.63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

(19) 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第壹空间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宝能城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法院申请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34.33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 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宝能城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深圳六金投资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费执行一案，被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借款合同纠纷的担保人，对因该借款合同纠纷产生的诉讼费 1,392.08 万元承担连带责任。

(21) 因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与宝能城有限公司、宝能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深圳六金投资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被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向法院申请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55.62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2) 因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润田、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姚振华先生公证债权文书执行一案，被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向法院申请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对该债务 5.41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3) 因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拉萨宝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一案，姚振华先生、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借款合同纠纷的诉讼费承担连带责任，被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借款合同纠纷的担保人，对因该借款合同纠纷产生的诉讼费 418.67 万元承担连带责任。

(24) 因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拉萨宝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一案，姚振华先生、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业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借款合同纠纷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被西藏自治区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姚振华先生作为借款合同纠纷的担保人，对因该借款合同纠纷产生的 8.29 亿元承担连带责任，目前该款项已还清。

(25) 因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诉宝能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宝能城发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宝能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宝能控股（中国）有限公司、姚振华一案，姚振华先生作为该债务的担保人，被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对该债务 21.21 亿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姚振华先生暂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3、根据股东承泰集团有限公司的回复：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承泰集团有限公司无相关执行案件，暂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4、根据股东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的回复：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无相关执行案件，暂不存在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适用 不适用**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适用 不适用**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适用 不适用**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 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2、重大担保**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咸宁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6,000	2022年05月26日	2,37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5,000	2022年11月25日	2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500	2023年03月09日	3,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	2023年07月10日	1,9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8,600	2023年03月17日	73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否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	2023年05月09日	2,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800	2023年03月15日	8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608	2022年07月04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600	2022年08月16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年	否	否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1,824	2021年12月17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否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3,000	2021年11月29日	2,95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否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5,000	2022年06月08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500	2022年05月16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30日	16,500	2021年12月17日	11,35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否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3,000	2023年05月08日	6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6,000	2023年06月05日	3,08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500	2022年05月16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29日	5,000	2021年09月13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0,000	2023年01月06日	4,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7,000	2023年07月14日	6,41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5日	15,000	2022年03月25日	10,53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50,000	2023年06月02日	26,13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	2023年04	20,000	2023年06	4,721	连带责	无	无	1年	否	否

公司	月 26 日		月 02 日		任担保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12,000	2023 年 06 月 09 日	74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1 年 06 月 29 日	20,000	2021 年 07 月 07 日	14,8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否	否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5 日	5,000	2022 年 02 月 17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否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22 年 11 月 16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5,000	2022 年 11 月 25 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5,000	2022 年 11 月 25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 年	否	否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5 日	8,000	2022 年 04 月 15 日	4,2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否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12,000	2023 年 06 月 19 日	8,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1 年 02 月 19 日	10,000	2021 年 03 月 12 日	7,7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23 年 02 月 07 日	5,7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5,000	2023 年 02 月 28 日	2,14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6,000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3,000	2023 年 03 月 0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23 年 02 月 07 日	3,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2,400	2022 年 05 月 26 日	3,56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6,000	2023 年 04 月 20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5,000	2023 年 04 月 23 日	1,90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5,000	2022 年 07 月 21 日	4,99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4,000	2022 年 07 月 21 日	1,37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33,000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7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8,000	2022 年 06 月 07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9,000	2022 年 05 月 31 日	5,0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6,000	2022 年 08 月 11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6,33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3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23 年 01 月 06 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5 日	5,000	2022 年 12 月 02 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37,400	2022 年 08 月 04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否	否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10,000	2023 年 04 月 24 日	4,23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800	2023年03月15日	64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600	2023年02月24日	6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000	2022年06月24日	2,7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000	2023年03月09日	2,73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5,000	2022年06月21日	3,6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19日	7,000	2021年03月23日	5,17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29日	2,000	2021年11月26日	1,12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70,000	2021年10月19日	45,10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08月10日	180,000	2021年08月28日	117,71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5,000	2022年07月05日	26,15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0,000	2023年02月06日	7,4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30,000	2023年05月10日	4,01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5日	50,000	2022年03月30日	25,79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9年	否	否
安徽南玻硅谷明都矿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4,000	2022年07月21日	24,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0年	否	否
安徽南玻石英材料有限公司	2021年06月29日	9,000	2021年09月13日	6,69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否
广西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0,000	2022年06月11日	1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广西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50,000	2022年07月26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8年	否	否
广西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80,000	2022年07月26日	15,0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8年	否	否
西安南玻节能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34,400	2023年03月27日	7,7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肇庆南玻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530	2023年04月06日	1,3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安徽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6日	10,040	2023年04月27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7年	否	否
湛江南玻新能源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1,000	2023年03月28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否
肇庆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5,000	2022年05月30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否	否
肇庆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0年09月22日	34,000	2020年09月25日	23,47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48,000	2022年06月22日	2,27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6月22日	90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6月22日	5,09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安徽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25日		2022年06月22日	1,51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否	否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	2022年04		2022年06	0	连带责	无	无	1年	否	否

公司	月 25 日		月 22 日		任担保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3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3 年 03 月 01 日	5,5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14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30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2,31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6 月 22 日	39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肇庆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5 日		2022 年 08 月 22 日	2,603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203,04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14,49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1,178,108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504,17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03,04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14,49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78,108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504,175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66%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55,17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55,171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注: 1、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各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各被担保企业 2023 年度金融机构授信额度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18.32 亿元 (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 的

担保，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含）的各被担保企业提供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9.20 亿元（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的担保。

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04,175 万元（其中资产负债率 70%以上(含)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55,171 万元），占 2022 年末归属母公司净资产 1,285,488 万元的 39.22%，占总资产 2,590,401 万元的 19.46%。公司无逾期担保。

2、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统筹管理所持票据、信用证等资产的需要，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开展业务可采用最高额质押、一般质押、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资产池业务实际质押金额为 72,313 万元，融资余额为 72,272 万元。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无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泰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银川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滁州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大同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隆基（香港）贸易有限公司、隆基（古晋）私人有限公司、咸阳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江苏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嘉兴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西安隆基绿能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玻璃	2020 年 07 月 31 日	根据市场行情按月议价	-	否	无	执行中	2020 年 08 月 03 日	公告编号：2020-06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	高纯硅料	2022 年 9 月 13 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价原则按月协商高纯硅料原料产品价格	-	否	无	执行中	2022 年 09 月 14 日	公告编号：2022-054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某客户一、某客户二	太阳能级原生多晶硅料	2022 年 10 月 27 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价原则按月协商产品的采购价格	-	否	无	执行中	2022 年 10 月 29 日	公告编号：2022-060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某客户	太阳能级原生多晶硅料	2023 年 4 月 17 日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价原则按月协商产品的采购价格	-	否	无	尚未执行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公告编号：2023-011

注：以上重大合同为公司与客户签订的长单销售合同，合同约定总供货量，具体订单价格月议，合同交易总额以最终成

交金额为准。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超短期融资券

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不超过10亿元，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一次或多次发行。

2、中期票据

2022年5月16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注册和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不超过20亿元，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和银行间市场资金状况，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一次或多次发行。

3、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7年3月2日，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2019年2月27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期限不超过10年。公司于2019年6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的《关于核准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40号）。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3月25日，公司发行了2020年第一期总额为20亿元，期限为3年的公司债券，发行利率为6%，并于2023年3月27日完成兑付本息并摘牌（本期债券原定兑付日为2023年3月25日，因遇法定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4、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年7月11日，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80,000万元（含28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由于资本市场环境和融资时机变化等因素，导致申报、发行条件不够成熟，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在决议有效期内未取得实质性进展。截至2023年7月11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到期自动失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到期失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5、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增持事项

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隆物流”）于2023年3月17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52%。公司于2023年3月23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冠隆物流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自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A股股份，增持比例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26%。截至2023年6月30日，冠隆物流持有公司股份160,000股，其增持计划暂无进展。

6、1.71亿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事项

关于1.71亿元人才引进专项资金事项，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对曾南等人及宜昌鸿泰置业有限公司提起侵权赔偿诉讼，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2年1月28日正式受理。该案一审于2022年6月21日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完毕，目前在等待判决中。

7、董事会和监事会延期换届事项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任期已于2023年5月21日届满，截至目前换届工作正在稳步推进中。根据《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九十六条和第一百三十八条的规定，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在改选出的董事/监事就任前，原董事/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监事职务。因此，第九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仍正常履职中，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工作对公司经营运作、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38,249	0.16%				-481,600	-481,600	4,356,649	0.1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838,249	0.16%				-481,600	-481,600	4,356,649	0.1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838,249	0.16%				-481,600	-481,600	4,356,649	0.1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65,853,858	99.84%				481,600	481,600	3,066,335,458	99.86%
1、人民币普通股	1,956,484,798	63.71%				481,600	481,600	1,956,966,398	63.7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1,109,369,060	36.13%						1,109,369,060	36.13%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070,692,107	100.00%				0	0	3,070,692,107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规定调整高管锁定股，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相应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陈琳	1,217,299			1,217,299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何进	673,200			673,2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王文欣	115,950			115,95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陈春燕	36,953			36,953	高管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王健	1,012,000	253,000		759,000	董事、高管离任锁定股	按照董事、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高长昆	375	375		0	监事离任锁定股	按照监事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卢文辉	912,973	228,225		684,748	高管离任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杨昕宇	869,499			869,499	高管离任锁定股	按照高管锁定相关政策执行解除限售期限
合计	4,838,249	481,600		4,356,64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6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9%	466,386,874			466,386,87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	118,425,007			118,425,00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64,765,161			64,765,161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4%	41,034,578	-175,400		41,034,578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2%	34,384,197	-2,919,794		34,384,1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8%	33,043,205	11,409,160		33,043,20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99%	30,418,859	-665,700		30,418,859		

司一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沪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64%	19,595,573	230,000		19,595,573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0.62%	18,983,447			18,983,447	质押 标记 冻结	18,980,000 18,980,000 3,447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境外法人	0.57%	17,537,213			17,537,213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的情况（如 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持有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承泰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40,187,904 股。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 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 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 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	466,386,874	人民币普通股	466,386,87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	118,425,007	人民币普通股	118,425,007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64,765,161	人民币普通股	64,765,161					
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41,034,578	境内上市外资股	41,034,578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34,384,197	境内上市外资股	34,384,19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043,205	人民币普通股	33,043,205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一普通保险产品— 005L—CT001 沪	30,418,859	人民币普通股	30,418,859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19,595,57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9,595,573					
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	18,983,447	人民币普通股	18,983,447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17,537,213	境内上市外资股	17,537,213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 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股东中：已知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利年年、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型保险产品、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均为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持有股东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深圳市钜盛华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华利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股东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承泰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冠隆物流有限公司的 100% 股权。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持股 40,187,904 股。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 有）	无							

特别说明：2022 年 7 月 11 日，在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赞成票，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反对票，承泰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中国银河国际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对所有议案均投反对票；2022 年 8 月 3 日，在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对所

有议案均投赞成票，中山润田投资有限公司对所有议案均投反对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沈云樵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0	0	0	0	0	0	0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59,317,147	4,604,607,779
应收票据	731,429,485	156,943,437
应收账款	1,618,049,955	1,179,992,784
应收款项融资	830,989,703	1,095,412,643
预付款项	230,228,115	183,629,823
其他应收款	193,416,864	193,847,322
存货	2,118,417,593	1,783,941,9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38,475,480	108,248,545
流动资产合计	8,600,324,342	9,326,624,315
非流动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90,368,105	290,368,105
固定资产	11,986,389,945	11,243,236,175
在建工程	2,622,639,485	2,520,362,291
使用权资产	9,589,272	9,908,413
无形资产	2,395,648,014	1,438,102,666
开发支出	54,503,705	46,755,816
商誉	8,593,352	7,897,352
长期待摊费用	6,568,159	2,647,9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6,489,256	161,489,7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5,121,631	856,620,4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65,910,924	16,577,388,991

资产总计	27,266,235,266	25,904,013,30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4,776,205	345,000,000
应付票据	1,359,373,689	994,557,496
应付账款	3,024,632,655	2,033,542,627
合同负债	342,662,579	418,051,975
应付职工薪酬	300,681,897	473,616,428
应交税费	150,987,570	161,134,638
其他应付款	463,757,844	537,065,184
其中：应付利息	7,275,176	99,945,3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8,414,500	2,481,433,006
其他流动负债	89,468,648	50,407,240
流动负债合计	7,124,755,587	7,494,808,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228,900,581	4,353,589,980
租赁负债	3,648,983	3,564,330
长期应付款	109,425,563	129,236,878
预计负债	7,569,501	
递延收益	428,796,377	449,875,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060,465	97,266,8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70,401,470	5,033,533,409
负债合计	12,995,157,057	12,528,342,0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70,692,107	3,070,692,107
资本公积	596,997,085	596,997,085
其他综合收益	180,891,037	170,860,478
专项储备	210,519	731,580
盈余公积	1,228,634,001	1,228,634,001
未分配利润	8,676,447,235	7,786,968,4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753,871,984	12,854,883,706
少数股东权益	517,206,225	520,787,5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71,078,209	13,375,671,3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7,266,235,266	25,904,013,306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3,830,141	2,598,503,883
应收票据	10,000,000	49,194,385
应收账款	35,178,427	23,994,936
应收款项融资	10,000,000	123,469,960
预付款项	1,295,479	1,571,283
其他应收款	2,749,872,404	2,369,431,782
其中：应收股利	129,077,200	375,057,8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0,000,000	2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410,176,451	5,186,166,22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8,837,769,867	7,838,487,027
固定资产	9,000,302	7,876,626
无形资产	7,429,274	5,946,174
长期待摊费用	570,915	189,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91,162	83,297,1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59,061,520	7,935,796,757
资产总计	13,269,237,971	13,121,962,9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票据	217,090,273	19,496,400
应付账款	816,708	661,058
合同负债	669	3,097
应付职工薪酬	20,410,807	63,906,834
应交税费	4,674,019	15,374,554
其他应付款	1,996,303,479	2,126,409,980
其中：应付利息	1,712,638	95,445,5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45,586,000	2,332,402,522
其他流动负债	87	403
流动负债合计	2,984,882,042	4,758,254,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12,091,000	1,231,134,000
递延收益	171,937,500	172,125,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028,500	1,403,259,000
负债合计	4,568,910,542	6,161,513,8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70,692,107	3,070,692,107

资本公积	741,824,399	741,824,399
盈余公积	1,243,179,361	1,243,179,361
未分配利润	3,644,631,562	1,904,753,2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00,327,429	6,960,449,1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269,237,971	13,121,962,986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389,340,245	6,519,216,676
其中：营业收入	8,389,340,245	6,519,216,676
二、营业总成本	7,477,912,994	5,480,144,295
其中：营业成本	6,495,395,931	4,637,645,927
税金及附加	76,379,004	61,280,622
销售费用	146,856,141	133,906,652
管理费用	340,252,772	318,635,812
研发费用	346,264,501	265,877,930
财务费用	72,764,645	62,797,352
其中：利息费用	113,306,203	91,984,604
利息收入	45,500,449	30,756,704
加：其他收益	47,203,839	99,302,5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3,180	16,413,69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01,224	-1,492,2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908	1,4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51	12,745,4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7,025,045	1,166,043,323
加：营业外收入	9,453,333	15,132,978
减：营业外支出	486,800	3,660,0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5,991,578	1,177,516,231
减：所得税费用	74,094,170	168,925,5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897,408	1,008,590,7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1,897,408	1,008,590,7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9,478,780	1,001,174,398
2.少数股东损益	-7,581,372	7,416,3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30,559	6,167,54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030,559	6,167,54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30,559	6,167,540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30,559	6,167,54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91,927,967	1,014,758,2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99,509,339	1,007,341,9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81,372	7,416,30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3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9,825,718	230,198,412
减：营业成本		15,015,892
税金及附加	1,405,865	1,508,969
销售费用	10,326,349	1,500,585
管理费用	137,413,753	158,605,939
研发费用	290,120	
财务费用	15,872,574	54,002,083
其中：利息费用	61,444,973	84,259,999
利息收入	41,530,076	28,380,771
加：其他收益	3,002,974	5,677,3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2,067,333	665,374,82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9,771	-85,0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7,8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0,047,135	673,009,872
加：营业外收入	1,770	
减：营业外支出	170,614	1,459,5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39,878,291	671,550,28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9,878,291	671,550,28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9,878,291	671,550,28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39,878,291	671,550,289
七、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67,102,471	6,933,269,6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9,649,279	209,272,0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147,053	87,236,5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1,898,803	7,229,778,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64,275,159	4,720,858,6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1,324,786	967,549,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706,537	434,697,7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165,136	203,869,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13,471,618	6,326,975,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427,185	902,803,1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1,988,7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5,676	15,60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6,747	13,563,17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29,4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81,913	2,017,933,1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14,949,765	1,632,778,7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	2,198,1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96,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38,1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645,765	3,850,076,8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2,063,852	-1,832,143,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92,403,638	2,277,155,76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206,7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8,403,638	2,277,362,51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1,598,051	428,340,5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681,798	791,223,9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54,274	24,165,0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2,334,123	1,243,729,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3,930,485	1,033,633,0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9,041	3,195,68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4,758,111	107,488,1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94,018,251	2,756,477,5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260,140	2,863,965,769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331,261	191,082,5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913,289	39,349,2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4,244,550	230,431,8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456,48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805,295	179,110,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54,669	7,463,5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75,295	16,953,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091,743	203,528,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152,807	26,903,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1,988,76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1,308,828	664,571,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	2,477,8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1,310,828	2,655,80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75,984	3,611,8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99,282,840	2,835,444,0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5,058,824	2,839,055,8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252,004	-183,246,8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0,000,000	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9,666,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0,000,000	1,279,666,6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16,543,000	3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494,391	756,638,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071,876	1,017,2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3,109,267	1,067,655,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3,109,267	212,011,3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222	1,808,4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4,686,234	57,476,6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003,883	1,960,395,5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0,317,649	2,017,872,177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70,860,478	731,580	1,228,634,001	7,786,968,455	12,854,883,706	520,787,597	13,375,671,3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70,860,478	731,580	1,228,634,001	7,786,968,455	12,854,883,706	520,787,597	13,375,671,3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30,559	-521,061		889,478,780	898,988,278	-3,581,372	895,406,9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30,559			889,478,780	899,509,339	-7,581,372	891,927,9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	4,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	4,000,000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521,061			-521,061		-521,061
1. 本期提取				5,038,984			5,038,984		5,038,984
2. 本期使用				5,560,045			5,560,045		5,560,04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80,891,037	210,519	1,228,634,001	8,676,447,235	13,753,871,984	517,206,225	14,271,078,20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59,200,530	7,296,397	1,144,887,510	6,450,587,417	11,429,661,046	436,813,189	11,866,474,235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59,200,530	7,296,397	1,144,887,510	6,450,587,417	11,429,661,046	436,813,189	11,866,474,2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67,540	-5,443,694		387,035,977	387,759,823	7,416,309	395,176,1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67,540			1,001,174,398	1,007,341,938	7,416,309	1,014,758,2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614,138,421	-614,138,421		-614,138,421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4,138,421	-614,138,421		-614,138,42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5,443,694			-5,443,694		-5,443,694
1. 本期提取				4,853,948			4,853,948		4,853,948
2. 本期使用				10,297,642			10,297,642		10,297,64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0,692,107	596,997,085	165,368,070	1,852,703	1,144,887,510	6,837,623,394	11,817,420,869	444,229,498	12,261,650,367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243,179,361	1,904,753,271	6,960,449,138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243,179,361	1,904,753,271	6,960,449,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39,878,291	1,739,878,2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9,878,291	1,739,878,2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243,179,361	3,644,631,562	8,700,327,42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159,432,870	1,765,173,270	6,737,122,646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159,432,870	1,765,173,270	6,737,122,6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411,868	57,411,8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1,550,289	671,550,2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614,138,421	-614,138,421
1.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4,138,421	-614,138,421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70,692,107	741,824,399	1,159,432,870	1,822,585,138	6,794,534,514

法定代表人：陈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文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文欣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为中国南方玻璃有限公司,是由香港招商局轮船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建筑材料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及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共同投资、于 1984 年 9 月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本公司分别于 1991 年 10 月及 1992 年 1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外资股(“B 股”),并于 1992 年 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深交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3,070,692,107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业务为:平板玻璃、特种玻璃、工程玻璃、节能及以玻璃为介质的能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多晶硅和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和销售、电子玻璃及显示器件的生产和销售以及光伏电站的建设和运营等。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批准报出。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告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本集团在运用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采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 1-6 月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

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在取得对子公司的控制权之后，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取得少数股东拥有的对该子公司全部或部分少数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的资产、负债以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金额反映。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加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金额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 金融资产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

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类型	项目	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法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法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非关联方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法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iii)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b)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

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a)分类

存货为制造业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b)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d)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e)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不计提折旧或者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基于转换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投资性房地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以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若存在原转换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也一并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年	5%	2.71%至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年	5%	4.75%至 11.88%
运输工具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年	0%	12.50%至 2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4)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矿产开采权及其他等，以成本进行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 年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c) 矿产开采权

矿产开采权按采矿权证上规定的开采年限或受益年限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3）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1、预计负债

因企业重组、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2、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集团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由于未满足非市场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而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股份支付协议中规定了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的，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其他业绩条件和/或服务期限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3、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a. 销售产品

本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包括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太阳能产业相关产品、电子玻璃及显示器等。对于国内销售，本集团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运至约定交货地点，由买方确认接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出口销售，本集团根据销售合同规定的贸易条款，将出口产品按照合同规定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并装船后，或运至指定的交货地点后确认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咨询、装卸运输及加工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劳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

完成的劳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科研经费补助、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a)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土地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i)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及土地使用权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ii)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b)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取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应纳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调整。

(c) 长期资产减值(不包括商誉)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 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 (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 (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 (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 需作出多项假设, 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倘若未来情况与该等假设不符, 可收回金额须作出修订, 并可能导致本集团的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d)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作出估计, 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 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 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 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 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重大调整。

(e)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 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 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 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 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要求解释内“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采用解释第 16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

(1) 安全生产费用

根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的有关文件，本集团从事多晶硅生产销售的子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采用超额累退方式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 (a)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及以下的，按照 4.5%提取；
- (b)营业收入在 1000 万元至 1 亿元(含)的部分，按照 2.25%提取；
- (c)营业收入在 1 亿元至 10 亿元(含)的部分，按照 0.55%提取；
- (d)营业收入在 10 亿元以上的部分，按照 0.2%提取。

安全生产费用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备及设施支出。安全生产费用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应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	1%-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	5%

2、税收优惠

本集团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列示如下：

天津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节能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工程公司”)于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吴江南玻华东工程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工程公司”)于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0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高新复审中,本报告期暂按 15%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太阳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太阳能公司”)于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0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高新复审中,本报告期暂按 15%所得税税率。

宜昌南玻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硅材料公司”)于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0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高新复审中,本报告期暂按 15%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光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光伏公司”)于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河北视窗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视窗公司”)于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吴江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南玻公司”)于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0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高新复审中,本报告期暂按 15%所得税税率。

咸宁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浮法公司”)于 2020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0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2023 年高新复审中,本报告期暂按 15%所得税税率。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节能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宜昌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光电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宜昌南玻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显示器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清远南玻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节能公司”)于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河北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南玻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深圳南玻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应用公司”)于 2021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咸宁南玻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光电公司”)于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通过,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东莞南玻晶玉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晶玉公司”)于 2021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从 2021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肇庆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节能公司”)于 2022 年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有效期三年, 从 2022 年起计三年内适用 15%企业所得税税率。

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节能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成都南玻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南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西安南玻节能玻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节能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广西南玻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新能源材料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青海南玻日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新能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本年度按照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肇庆南玻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新能源公司”)、安徽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光伏公司”)、咸宁南玻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宁光伏公司”)和湛江南玻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光伏公司”)属于《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 可享受“三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政策, 即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 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本集团部分子公司的出口销售采用“免、抵、退”办法, 退税率为 0-13%。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2,391,660,140	3,242,318,251
其他货币资金	267,657,007	1,362,289,528
合计	2,659,317,147	4,604,607,779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7,863,509	52,079,105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20,057,007	10,589,528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22,005,152	156,943,437
商业承兑票据	9,424,333	
合计	731,429,485	156,943,437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731,429,485	100%			731,429,485	156,943,437	100%			156,943,437
合计	731,429,485	100%			731,429,485	156,943,437	100%			156,943,43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1,846,825
合计	701,846,825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449,756	11%	155,613,729	82%	34,836,027	196,468,864	14%	157,019,809	80%	39,449,05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5,517,932	89%	32,304,004	2%	1,583,213,928	1,163,820,132	86%	23,276,403	2%	1,140,543,729

合计	1,805,967,688	100%	187,917,733	10%	1,618,049,955	1,360,288,996	100%	180,296,212	13%	1,179,992,784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0,449,756	155,613,729	82%	主要为收到客户背书的由恒大及其子公司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无法兑付而从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 以及部分应收客户货款由于商务纠纷或客户经营恶化等原因, 部分或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90,449,756	155,613,729	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1,615,517,932	32,304,004	2%
合计	1,615,517,932	32,304,00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1,519,933,746
1 至 2 年	68,361,980
2 至 3 年	154,358,206
3 年以上	63,313,756
合计	1,805,967,68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80,296,212	21,722,891	14,101,370			187,917,733
合计	180,296,212	21,722,891	14,101,370			187,917,73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610,509,283	34%	12,210,186
合计	610,509,283	34%	12,210,186

4、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30,989,703	1,095,412,643
合计	830,989,703	1,095,412,643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10,648,897	92%	182,578,314	100%
1 至 2 年	19,050,500	8%	377,211	
2 至 3 年	8,220		153,800	
3 年以上	520,498		520,498	
合计	230,228,115	100%	183,629,823	1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22,624,311	53%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3,416,864	193,847,322
合计	193,416,864	193,847,32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人才基金	171,000,000	171,000,000
代垫款项	40,075,441	49,075,321
预付货款	10,366,164	10,366,164
存出保证金	22,677,268	16,456,690
备用金借款	1,981,083	963,222
其他	13,402,205	12,091,519

合计	259,502,161	259,952,916
----	-------------	-------------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31,355		64,774,239	66,105,594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05,339			205,339
本期转回	225,636			225,636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311,058		64,774,239	66,085,297

3)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822,358
1 至 2 年	27,937,872
2 至 3 年	6,852,372
3 年以上	199,889,559
3 至 4 年	811,012
4 至 5 年	2,369,390
5 年以上	196,709,157
合计	259,502,161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6,105,594	205,339	225,636			66,085,297
合计	66,105,594	205,339	225,636			66,085,2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A	独立第三方	171,000,000	5 年以上	66%	51,300,000
政府机关 B	独立第三方	14,000,000	1-2 年	5%	280,000

政府机关 C	独立第三方	11,556,004	5 年以上	4%	231,120
公司 D	独立第三方	10,366,164	5 年以上	4%	10,366,164
政府机关 E	独立第三方	10,000,000	1-2 年	4%	200,000
合计		216,922,168		83%	62,377,284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78,404,128	957,713	577,446,415	646,622,778	9,065,792	637,556,986
在产品	32,852,655		32,852,655	31,745,770		31,745,770
库存商品	1,425,442,033	1,456,266	1,423,985,767	1,067,004,894	20,645,880	1,046,359,014
周转材料	84,292,770	160,014	84,132,756	68,702,610	422,398	68,280,212
合计	2,120,991,586	2,573,993	2,118,417,593	1,814,076,052	30,134,070	1,783,941,98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065,792			8,108,079		957,713
库存商品	20,645,880			19,189,614		1,456,266
周转材料	422,398			262,384		160,014
合计	30,134,070			27,560,077		2,573,993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款	80,000,000	20,000,000
合计	80,000,000	20,000,000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72,654,028	45,198,116
预缴企业所得税	31,825,260	30,407,477
待认证进项税额	13,992,098	32,642,483
定期存款	20,000,000	

其他	4,094	469
合计	138,475,480	108,248,545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相关土地使用权
一、期初余额	290,368,105
二、本期变动	
三、期末余额	290,368,105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986,389,945	11,243,236,175
合计	11,986,389,945	11,243,236,17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05,705,728	14,283,099,277	294,024,553	19,882,829,558
2.本期增加金额	593,737,978	1,508,241,039	48,088,269	2,150,067,286
(1) 购置	1,317,463	23,933,500	12,350,297	37,601,260
(2) 在建工程转入	591,204,701	1,478,778,979	30,882,596	2,100,866,276
(3) 其他	1,215,814	5,528,560	4,855,376	11,599,750
3.本期减少金额	43,697,038	1,081,830,604	7,402,047	1,132,929,689
(1) 处置或报废		7,692,659	5,339,946	13,032,605
(2) 转入在建工程	42,521,910	1,063,743,559	769,912	1,107,035,381
(3) 其他	1,175,128	10,394,386	1,292,189	12,861,703
4.期末余额	5,855,746,668	14,709,509,712	334,710,775	20,899,967,1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14,780,507	5,985,207,126	245,329,297	7,445,316,930
2.本期增加金额	93,408,343	439,528,151	20,332,786	553,269,280
(1) 计提	93,232,275	439,498,494	17,423,856	550,154,625
(2) 其他	176,068	29,657	2,908,930	3,114,655
3.本期减少金额		241,327,850	5,693,504	247,021,354
(1) 处置或报废		6,955,109	5,333,702	12,288,811

(2) 转入在建工程		230,549,231	70,354	230,619,585
(3) 其他		3,823,510	289,448	4,112,958
4.期末余额	1,308,188,850	6,183,407,427	259,968,579	7,751,564,85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52,839,987	1,040,644,542	791,924	1,194,276,453
2.本期增加金额		67,111,087	178,678	67,289,765
(1) 计提				
(2) 在建工程转入		67,111,087	178,678	67,289,765
3.本期减少金额	42,521,910	57,031,954		99,553,864
(1) 处置或报废		481,306		481,306
(2) 转入在建工程	42,521,910	56,550,648		99,072,558
4.期末余额	110,318,077	1,050,723,675	970,602	1,162,012,35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37,239,741	7,475,378,610	73,771,594	11,986,389,945
2.期初账面价值	3,938,085,234	7,257,247,609	47,903,332	11,243,236,17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816,139,589	已递交材料，尚未办理完毕，或相关土地使用权证尚未办妥。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22,639,485	2,520,362,291
合计	2,622,639,485	2,520,362,29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安徽凤阳太阳能装备用轻质高透面板制造基地项目	522,882,011		522,882,011	917,798,737		917,798,737
咸宁南玻 1200T/D 吨光伏封装材料生产线项目	1,347,042		1,347,042	721,820,302		721,820,302
河北视窗超薄电子玻璃二线建设项目	263,216,331		263,216,331	256,034,845		256,034,845
清远南玻一期升级技改项目	226,614,841	94,897,536	131,717,305	225,748,578	94,897,536	130,851,042
东莞光伏 B 栋 450MWPERC 电池技术升级项目	186,866,743	184,998,076	1,868,667	186,866,743	184,998,076	1,868,66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吴江工程新建工程玻璃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73,902,384		73,902,384	72,885,336		72,885,336
西安南玻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138,277,411		138,277,411	41,694,021		41,694,021
肇庆南玻高档汽车玻璃生产线项目	77,092,563		77,092,563	40,439,362		40,439,362
广西北海光伏绿色能源产业园（一期）项目	199,123,173		199,123,173	33,213,753		33,213,753
肇庆南玻高档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5,110,114		5,110,114	14,799,352		14,799,352
青海省海西州新建年产5万吨高纯晶硅项目	210,126,656		210,126,656	10,319,009		10,319,009
成都浮法三套烟气治理备用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13,805,346		13,805,346	608,993		608,993
咸宁浮法二线（700吨/天）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53,110,650		53,110,650			
宜昌硅材料 1200 吨/月高纯晶硅技改项目	833,856,781	94,291,477	739,565,304	152,254		152,254
东莞太阳能 G6/G7 线工艺及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37,794,114		37,794,114
其他项目	196,275,610	4,781,082	191,494,528	307,372,271	67,289,767	240,082,504
合计	3,001,607,656	378,968,171	2,622,639,485	2,867,547,670	347,185,379	2,520,362,29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安徽凤阳太阳能装备用轻质高透面板制造基地项目	3,739,020,000	917,798,737	431,748,265	826,664,991		522,882,011	77%	100%	43,865,185	9,980,672	3.1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咸宁南玻 1200T/D 吨光伏封装材料生产线项目	905,571,798	721,820,302	139,002,442	850,743,979	8,731,723	1,347,042	96%	100%	13,945,275	-6,505,468	3.6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河北视窗超薄电子玻璃二线建设项目	324,646,330	256,034,845	31,090,053	23,908,567		263,216,331	89%	89%	4,863,391	2,382,495	4.28%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清远南玻一期升级技改项目	534,870,000	225,748,578	955,796	89,533		226,614,841	4%	4%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东莞光伏 B 栋 450MWPERC 电池技术升级项目	100,990,000	186,866,743				186,866,743	1%	3%				自有资金
吴江工程新建工程玻璃智能制造工厂建设项目	179,140,610	72,885,336	2,111,163	1,094,115		73,902,384	45%	58%	2,124,479	669,327	3.8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西安南玻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494,000,000	41,694,021	96,583,390			138,277,411	28%	28%	287,688	287,688	3.6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肇庆南玻高档汽车玻璃生产线项目	609,830,000	40,439,362	41,115,387	4,462,186		77,092,563	24%	24%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广西北海光伏绿色能源产业园（一期）项目	4,942,051,800	33,213,753	165,909,420			199,123,173	4%	4%	1,364,414	1,312,048	1.7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肇庆南玻高档节能玻璃生产线项目	500,000,000	14,799,352	5,884,509	2,996,027	12,577,720	5,110,114	87%	100%	5,780,897	52,702	3.8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青海省海西州新建年产 5 万吨高纯晶硅项目	4,498,192,210	10,319,009	200,044,097	236,450		210,126,656	5%	5%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成都浮法三套烟气治理备用环保设施建设项目	59,600,000	608,993	13,196,353			13,805,346	23%	23%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咸宁浮法二线（700 吨/天）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190,848,683		59,420,281		6,309,631	53,110,650	21%	21%	14,403	14,403	4.35%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宜昌硅材料 1200 吨/月高纯晶硅技改项目	35,970,000	152,254	833,709,867	5,340		833,856,781	66%	66%				自有资金
东莞太阳能 G6/G7 线工艺及设备升级改造项目	61,330,000	37,794,114	46,161,003	83,955,117			100%	100%	199,673	139,845	3.90%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其他项目	1,658,144,495	307,372,271	198,268,985	306,709,971	2,655,675	196,275,610			6,183,061	102,636		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18,834,205,926	2,867,547,670	2,265,201,011	2,100,866,276	30,274,749	3,001,607,656			78,628,466	8,436,348		

13、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租赁土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790,434	11,790,43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790,434	11,790,4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82,021	1,882,021
2.本期增加金额	319,141	319,14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201,162	2,201,162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589,272	9,589,272
2.期初账面价值	9,908,413	9,908,413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矿产开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25,431,642	502,074,878	5,351,751	54,579,056	1,987,437,327
2.本期增加金额	44,382,500	3,229,822	938,531,942	14,880,561	1,001,024,825
(1) 购置	44,382,500		938,531,942	2,302,841	985,217,283
(2) 内部研发		3,229,822			3,229,822
(3) 其他				12,577,720	12,577,72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					
4.期末余额	1,469,814,142	505,304,700	943,883,693	69,459,617	2,988,462,1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8,193,337	227,328,706	4,775,067	45,827,071	536,124,181
2.本期增加金额	17,435,942	18,500,378	4,960,928	2,582,229	43,479,477
(1) 计提	17,435,942	18,500,378	4,960,928	2,582,229	43,479,47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其他					
4.期末余额	275,629,279	245,829,084	9,735,995	48,409,300	579,603,6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201,347		9,133	13,210,48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201,347		9,133	13,210,48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4,184,863	246,274,269	934,147,698	21,041,184	2,395,648,014
2.期初账面价值	1,167,238,305	261,544,825	576,684	8,742,852	1,438,102,66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139,483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办理有关土地使用权证并无实质性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运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5、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支出	46,755,816	10,977,711	3,229,822		54,503,705
合计	46,755,816	10,977,711	3,229,822		54,503,705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节能公司	3,039,946			3,039,946
咸宁光电公司	4,857,406			4,857,406
深圳显示器公司	389,494,804			389,494,804
广东力承公司		696,000		696,000
合计	397,392,156	696,000		398,088,156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显示器公司	389,494,804			389,494,804
合计	389,494,804			389,494,804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各项待摊费用	2,647,939	5,798,547	1,878,327		6,568,159
合计	2,647,939	5,798,547	1,878,327		6,568,159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8,273,925	113,123,393	740,627,003	112,511,365
可抵扣亏损	379,522,985	65,298,553	362,029,963	65,461,019
政府补助	163,371,710	25,941,951	160,233,122	25,185,546
预提费用	4,570,068	685,510	8,584,847	1,287,727
固定资产折旧及其他	106,446,120	15,985,249	100,859,773	15,955,296
合计	1,392,184,808	221,034,656	1,372,334,708	220,400,9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	600,158,758	91,321,123	663,136,097	100,893,303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	368,564,944	55,284,742	368,564,944	55,284,742
合计	968,723,702	146,605,865	1,031,701,041	156,178,04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545,400	166,489,256	58,911,204	161,489,7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545,400	92,060,465	58,911,204	97,266,8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等	1,453,735,298	1,713,248,298
合计	1,453,735,298	1,713,248,29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等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86,893,698	146,238,837	
2024 年	178,208,832	178,208,832	
2025 年	657,255,317	745,942,821	
2026 年	524,185,763	642,332,904	
2027 年	524,904	524,904	
2028 年	6,666,784		
合计	1,453,735,298	1,713,248,298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048,111,631		1,048,111,631	194,410,485		194,410,485
预付土地出让金	6,510,000		6,510,000	24,210,000		24,210,000
定期存款				80,000,000		80,000,000
预付采矿权	70,500,000		70,500,000	558,000,000		558,000,000
合计	1,125,121,631		1,125,121,631	856,620,485		856,620,485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80,776,205	144,000,000
信用借款	104,000,000	201,000,000
合计	384,776,205	345,000,000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6,528,235	290,779,095
银行承兑汇票	1,152,845,454	703,778,401
合计	1,359,373,689	994,557,496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048,261,509	813,677,642
应付设备款	658,969,024	483,253,256
应付工程款	1,108,347,387	576,821,441
应付运费	117,036,311	88,104,366
应付水电费	80,500,474	64,738,721
其他	11,517,950	6,947,201
合计	3,024,632,655	2,033,542,6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款及设备款等	196,983,225	由于相关工程决算等尚未完成，因此尚未结清。
合计	196,983,225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342,662,579	418,051,975
合计	342,662,579	418,051,975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4,930,939	991,800,917	1,164,043,450	292,688,40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685,489	88,228,590	88,920,588	7,993,491
三、辞退福利		1,473,347	1,473,347	
合计	473,616,428	1,081,502,854	1,254,437,385	300,681,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8,423,328	915,764,507	1,088,074,170	266,113,665

2、社会保险费	1,583,272	38,936,496	39,956,077	563,6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957,621	33,522,537	34,431,136	49,022
工伤保险费	559,430	4,047,416	4,092,177	514,669
生育保险费	66,221	1,366,543	1,432,764	
3、住房公积金	891,279	26,277,832	24,987,729	2,181,382
4、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33,060	10,822,082	11,025,474	23,829,668
合计	464,930,939	991,800,917	1,164,043,450	292,688,40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03,902	85,097,313	85,755,917	7,745,298
2、失业保险费	281,587	3,131,277	3,164,671	248,193
合计	8,685,489	88,228,590	88,920,588	7,993,491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73,092,705	38,330,878
增值税	45,427,700	91,809,300
个人所得税	5,259,962	7,688,8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68,464	6,755,889
教育费附加	2,661,955	4,953,777
房产税	12,146,395	4,877,079
环境保护税	1,377,003	1,252,845
其他	7,753,386	5,466,037
合计	150,987,570	161,134,638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56,482,668	437,119,859
应付利息	7,275,176	99,945,325
合计	463,757,844	537,065,18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6,824,896	5,754,599
企业债券利息		92,258,06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50,280	1,932,661
合计	7,275,176	99,945,325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暂收押金及保证金	372,906,587	331,974,002
预提营业成本(i)	53,706,022	62,936,670
应付劳务费	11,483,781	28,696,828
代收款项	2,563,790	2,318,135
其他	15,822,488	11,194,224
合计	456,482,668	437,119,859

(i) 该项目主要包括已发生但于期末尚未取得发票的各项费用，包括维修费、专业服务费、差旅费等。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68,935,071	443,216,29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999,316,52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9,479,429	38,900,194
合计	1,008,414,500	2,481,433,006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40,127,791	50,107,240
供应链金融	49,040,857	
其他	300,000	300,000
合计	89,468,648	50,407,240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730,316,842	3,122,455,980
信用借款	1,498,583,739	1,231,134,000
合计	5,228,900,581	4,353,589,980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648,983	3,564,330
合计	3,648,983	3,564,330

31、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09,425,563	129,236,878
合计	109,425,563	129,236,87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109,425,563	129,236,878

32、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矿山修复等费用	7,569,501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449,875,380	837,900	21,916,903	428,796,377
合计	449,875,380	837,900	21,916,903	428,796,377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天津节能金太阳工程项目	36,842,660		1,687,446	35,155,214	与资产相关
东莞工程金太阳工程项目	29,573,250		1,375,500	28,197,750	与资产相关
河北南玻金太阳工程项目	30,250,000		1,375,000	28,875,000	与资产相关
咸宁南玻金太阳工程项目	32,830,417		1,515,250	31,315,167	与资产相关
吴江南玻基础设施补偿款	19,421,208		2,020,769	17,400,439	与资产相关
清远节能项目	8,439,167		1,235,000	7,204,167	与资产相关
宜昌多晶硅项目	7,734,375		1,406,250	6,328,125	与资产相关
宜昌南玻硅片辅助项目	19,495,676	837,900	1,510,990	18,822,586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四川节能玻璃项目	2,205,360		827,010	1,378,350	与资产相关
集团镀膜实验室项目	1,125,000		187,500	937,500	与资产相关
宜昌高纯硅材料项目	2,114,441		151,589	1,962,852	与资产相关
宜昌半导体硅材料项目	2,666,666		111,111	2,555,555	与资产相关
宜昌显示器公司项目	37,897,545		1,333,906	36,563,639	与资产相关
咸宁光电项目	5,720,000		260,000	5,46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医疗设备补助项目	6,014,000		582,000	5,432,000	与资产相关
河北浮法排放奖励	8,621,656		366,879	8,254,777	与资产相关
集团人才基金项目	171,000,000			1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肇庆节能产业共建财政扶持资金	4,380,527		4,380,527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3,543,432		1,590,176	21,953,25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49,875,380	837,900	21,916,903	428,796,377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70,692,107						3,070,692,107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55,424,260			655,424,260
其他资本公积	-58,427,175			-58,427,175
合计	596,997,085			596,997,085

36、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860,478	10,030,559		10,030,559		180,891,037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58,681	10,030,559		10,030,559		17,189,240
2、节能技术改造财政奖励	2,550,000					2,550,000
3、投资性房地产	161,151,797					161,151,79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70,860,478	10,030,559		10,030,559		180,891,037

37、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31,580	5,038,984	5,560,045	210,519
合计	731,580	5,038,984	5,560,045	210,519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100,781,433			1,100,781,433
任意盈余公积	127,852,568			127,852,568
合计	1,228,634,001			1,228,634,001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86,968,455	6,450,587,41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86,968,455	6,450,587,4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9,478,780	1,001,174,3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614,138,421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76,447,235	6,837,623,394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269,985,146	6,451,841,635	6,421,792,209	4,599,587,540
其他业务	119,355,099	43,554,296	97,424,467	38,058,387
合计	8,389,340,245	6,495,395,931	6,519,216,676	4,637,645,927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676,773	15,694,124
教育费附加	14,886,892	13,036,606
房产税	20,987,873	17,222,873
土地使用税	10,894,279	8,675,097
印花税	6,454,506	3,840,095

环境保护税	2,815,691	2,206,638
其他	1,662,990	605,189
合计	76,379,004	61,280,622

4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419,222	92,473,703
交际应酬费	8,645,368	5,362,131
差旅费	6,194,559	2,856,337
车辆使用费	4,656,501	4,488,510
租赁费	5,713,495	4,437,109
运输费	3,390,552	2,557,634
保险费	2,528,186	8,951,501
其他	16,308,258	12,779,727
合计	146,856,141	133,906,652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8,481,504	194,016,411
折旧摊销	70,577,321	60,669,827
办公费	14,943,321	13,393,317
工会经费	10,994,483	9,792,599
交际应酬费	8,997,162	8,507,539
差旅费	4,438,258	2,194,600
水电费	3,542,076	2,955,260
食堂费	5,641,281	4,624,155
车辆使用费	3,500,710	3,213,151
咨询顾问费	3,919,242	3,470,195
其他	15,217,414	15,798,758
合计	340,252,772	318,635,812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制开发费	346,264,501	265,877,930
合计	346,264,501	265,877,930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	121,742,551	118,724,723
减：资本化利息	8,436,348	26,740,119
利息支出	113,306,203	91,984,604
减：利息收入	45,500,449	30,756,704
汇兑损失	3,203,357	-210,284
其他	1,755,534	1,779,736
合计	72,764,645	62,797,352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摊销	21,916,903	71,815,510
产业扶持基金	800,000	1,500,000
政府奖励资金	18,216,697	17,203,284
科研经费补助	1,528,784	2,196,600
其他	4,741,455	6,587,158
合计	47,203,839	99,302,552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收益		14,478,503
票据贴现利息	-5,617,361	
定期存款收益	1,534,181	1,935,192
合计	-4,083,180	16,413,695

48、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297	-396,25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621,521	-1,095,969
合计	-7,601,224	-1,492,222

4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存货跌价损失	24,908	1,456
合计	24,908	1,456

50、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451	12,745,461
合计	53,451	12,745,461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索赔收入	165,653	45,951	165,653
无法支付的款项	4,901,175	3,861,020	4,901,175
保险赔偿	3,212,700	9,040,000	3,212,700
其他	1,173,805	2,186,007	710,645
合计	9,453,333	15,132,978	8,990,173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捐赠支出	300,614	1,731,127	300,614
赔偿支出	30,225	599,074	30,225
财政补助退回		74,583	
其他	155,961	1,255,286	155,961
合计	486,800	3,660,070	486,800

5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4,300,053	103,724,52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205,883	65,200,997
合计	74,094,170	168,925,5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55,991,57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703,893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8,368,71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1,78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970,54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7,560
取得税收优惠的影响	-11,429,806
所得税费用	74,094,170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经营性押金及保证金	140,939,522	11,256,308
利息收入	45,474,892	30,756,704
政府补助	41,458,937	30,487,042
其他	7,273,702	14,736,514
合计	235,147,053	87,236,56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22,506,207	19,162,389
保险费	21,517,337	22,824,587
交际应酬费	21,343,865	16,277,475
食堂费	20,838,907	19,549,842
维修费	17,742,387	13,668,199
差旅费	14,512,458	7,379,731
车辆使用费	10,230,122	8,129,592
租赁费	9,824,468	10,391,291
咨询顾问费	8,326,998	6,193,327
运输费	4,833,629	3,928,266
手续费	1,820,613	1,610,434
其他	52,668,145	74,754,081
合计	206,165,136	203,869,214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押金及保证金	22,629,490	
收回代垫款项	10,000,000	
合计	32,629,49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性押金及保证金		19,138,102
合计		19,138,102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12,000,000	
其他		206,753
合计	12,000,000	206,753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融资租赁款	22,948,274	23,022,757
其他	106,000	1,142,255
合计	23,054,274	24,165,012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1,897,408	1,008,590,7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908	-1,456
信用减值损失	7,601,224	1,492,22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50,154,625	435,495,5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319,141	877,303
无形资产摊销	43,479,477	31,408,4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78,327	289,8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451	-12,745,46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3,306,203	91,984,6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83,180	-16,413,6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99,507	58,524,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06,376	6,676,52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915,534	-668,865,8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895,694	-544,965,4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764,086	505,601,316
其他	5,038,984	4,853,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427,185	902,803,121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39,260,140	2,863,965,7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94,018,251	2,756,477,5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4,758,111	107,488,197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96,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96,000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39,260,140	4,594,018,251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1,660,140	3,242,318,2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7,600,000	1,351,700,00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39,260,140	4,594,018,251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0,057,007	保证金、冻结等流通受限
应收票据	701,846,825	质押受限
固定资产	95,994,423	融资租赁受限
在建工程	25,571,588	融资租赁受限
合计	843,469,843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3,492,166
其中：美元	12,744,010	7.2258	92,085,669
欧元	12,642	7.8771	99,586
港币	11,925,040	0.9220	10,994,887
新加坡元	1,265	5.3442	6,760
澳元	797	4.7992	3,827
日元	6,016,707	0.0501	301,437
应收账款			145,856,443
其中：美元	19,045,323	7.2258	137,617,694
欧元	834,785	7.8771	6,575,688
港币	1,803,754	0.9220	1,663,061
应付账款			30,828,637
其中：美元	4,031,344	7.2258	29,129,682
欧元	166,156	7.8771	1,308,827
港币	60,560	0.9220	55,836
日元	4,665,010	0.0501	233,717
英镑	11,000	9.1432	100,575

5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摊销	21,916,903	其他收益	21,916,903
其他政府补助	25,286,936	其他收益	25,286,936
财政贴息	17,116,333	在建工程/财务费用	3,321,33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原因
退回双创特色载体第三批专项资金	1,047,210	
退回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第一批项目资金	750,00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广东力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3月	696,000	100%	收购	2023年3月21日	取得控制权	0	-177,262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广东力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	696,000
合并成本合计	696,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696,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本集团设立广西南玻矿业有限公司(简称“广西矿业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货币出资 5,000 万元，本集团持有其 100% 的股份。

(2) 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本集团设立武宣南鑫矿业有限公司(简称“武宣矿业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已货币出资 600 万元，本集团持有其 60% 的股份。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成都南玻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75%	25%	设立
四川节能公司	中国成都	中国成都	开发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及玻璃深加工	75%	25%	存续分立
天津节能公司	中国天津	中国天津	开发生产销售节能特种玻璃	75%	25%	设立
东莞工程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玻璃深加工	75%	25%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莞太阳能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75%	25%	设立
东莞光伏公司	中国东莞	中国东莞	生产和销售高技术绿色电池产品及其组件	100%		设立
宜昌硅材料公司	中国宜昌	中国宜昌	生产销售高纯度硅材料产品	75%	25%	设立
吴江工程公司	中国吴江	中国吴江	玻璃深加工	75%	25%	设立
河北南玻公司	中国永清	中国永清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75%	25%	设立
吴江南玻公司	中国吴江	中国吴江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100%		设立
南玻(香港)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控股	100%		设立
咸宁浮法公司	中国咸宁	中国咸宁	生产销售特种玻璃	75%	25%	设立
咸宁节能公司	中国咸宁	中国咸宁	玻璃深加工	75%	25%	存续分立
清远节能公司	中国清远	中国清远	生产销售各种超薄电子玻璃	100%		设立
深圳融资租赁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融资租赁业务等	75%	25%	设立
江油砂矿公司	中国江油	中国江油	生产销售硅砂及其副产品	100%		设立
深圳显示器公司	中国深圳	中国深圳	生产销售显示器组件产品	60.8%		购买
肇庆节能公司	中国肇庆	中国肇庆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100%		设立
肇庆汽车公司	中国肇庆	中国肇庆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100%		设立
安徽新能源公司	中国凤阳	中国凤阳	生产销售太阳能玻璃产品	100%		设立
安徽石英公司	中国凤阳	中国凤阳	石英岩矿开采、加工	100%		设立
安徽硅谷明都矿业公司	中国凤阳	中国凤阳	矿产资源开采	60%		设立
西安节能公司	中国西安	中国西安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55%	45%	设立
广西新能源材料公司	中国龙港	中国龙港	生产销售各种特种玻璃	75%	25%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显示器公司	39.20%	-5,431,242		405,177,951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显示器公司	212,740,693	1,294,237,190	1,506,977,883	329,231,993	77,328,171	406,560,164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00,627,791	1,323,084,986	1,523,712,777	333,428,174	79,596,855	413,025,02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显示器公司	242,490,594	-10,166,567	-10,166,567	5,701,630	276,320,544	21,191,648	21,191,648	20,948,584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部分出口业务以外币结算。此外，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及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及调整出口业务结算货币币种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单位：元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92,085,669	10,994,887	411,610	103,492,166
应收款项	137,617,694	1,663,061	6,575,688	145,856,443
合计	229,703,363	12,657,948	6,987,298	249,348,609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29,129,682	55,836	1,643,119	30,828,637
合计	29,129,682	55,836	1,643,119	30,828,637

单位：元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1,173,757	6,942,974	213,024	38,329,755
应收款项	128,863,157	1,305,159	6,196,529	136,364,845
合计	160,036,914	8,248,133	6,409,553	174,694,60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28,189,789	234,966	4,483,784	32,908,539
合计	28,189,789	234,966	4,483,784	32,908,539

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 17,048,76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或增加约 11,207,006 元)。

除美元外，其他外币汇率的变动，对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影响并不重大。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按固定利率合同及浮动利率合同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型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利率合同	763,027,404	487,260,925
浮动利率合同	4,465,873,177	3,866,329,055
合计	5,228,900,581	4,353,589,980

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包括在预计未来加息/减息时增加/减少固定利率长期债务。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的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集团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一般由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承兑，本集团亦认为其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而可以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管理层拟通过下列措施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风险在可控制的范围内：

- (a) 从经营活动中获得稳定的现金流入；
- (b) 利用现有的融资授信额度以偿还本集团即将到期的债务及支持本集团资本性支出的需要；
- (c) 实施紧密的监控以控制工程项目建设/投资所需资金的支付金额及支付时间。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93,996,838				393,996,838
应付票据	1,359,373,689				1,359,373,689
应付账款	3,024,632,655				3,024,632,655
其他应付款	463,757,844				463,757,844
其他流动负债	89,468,648				89,468,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29,820,120				1,029,820,120
长期应付款		42,357,197	67,068,366		109,425,563
长期借款	184,899,213	1,451,148,970	3,266,108,860	916,249,339	5,818,406,382
合计	6,545,949,007	1,493,506,167	3,333,177,226	916,249,339	12,288,881,739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50,149,308				350,149,308
应付票据	994,557,496				994,557,496
应付账款	2,033,542,627				2,033,542,627
其他应付款	537,065,184				537,065,184
其他流动负债	50,407,240				50,407,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3,836,975				2,493,836,975
长期应付款		40,906,147	88,330,731		129,236,878
长期借款	159,922,694	1,158,108,565	2,569,845,854	1,040,196,665	4,928,073,778
合计	6,619,481,524	1,199,014,712	2,658,176,585	1,040,196,665	11,516,869,486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结构性存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	--	--
应收款项融资			830,989,703	830,989,703

投资性房地产		290,368,105		290,368,105
合计		290,368,105	830,989,703	1,121,357,808

2、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等。

除下述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司债券			1,999,316,522	2,001,520,000
合计			1,999,316,522	2,001,520,000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无母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苏州宝汽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关联方
汕头市潮商城镇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关联方
汕头莱华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人寿险	3,787,542	3,323,544

其他关联方	购买商品等		245,339
合计		3,787,542	3,568,88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汕头市潮商城镇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8,927	
其他关联方	销售商品	71,645	208,935
合计		550,572	208,935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关联方	租赁厂房						442,325		19,559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72,995	
合计			572,99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苏州宝汽物流有限公司	314,667	314,667
汕头莱华实业有限公司	20,211	
汕头市潮商城镇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200,881
其他关联方	118,762	125,408
合计	453,640	640,956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财务报表上确认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5,259,068,982	3,060,099,197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的业务活动按照产品及服务类型分为：

-玻璃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平板玻璃产品、工程玻璃产品以及生产平板玻璃所需的硅砂等。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显示器组件及特种超薄玻璃产品等。

-太阳能及其他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多晶硅及太阳能电池组件产品、光伏能源开发及其他产品等。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玻璃产业	电子玻璃及显示器	太阳能及其他产业	未分配的金额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6,171,504,092	668,993,159	1,547,866,000	976,994		8,389,340,245
分部间交易收入	163,683,879	51,412,734	37,552,445	219,179,302	-471,828,360	
利息收入	2,651,076	255,643	1,062,614	41,531,116		45,500,449
利息费用	48,827,708	2,236,857	796,665	61,444,973		113,306,203
折旧费和摊销费	395,153,159	115,017,819	74,291,609	11,368,983		595,831,570
利润总额	539,000,083	14,131,929	371,745,816	31,113,750		955,991,578
所得税费用	58,762,548	-573,614	15,856,729	48,507		74,094,170
净利润	480,237,535	14,705,543	355,889,087	31,065,243		881,897,408
资产总额	17,035,436,395	3,589,063,058	4,394,783,457	2,246,952,356		27,266,235,266
负债总额	8,826,523,585	638,358,176	794,819,916	2,735,455,380		12,995,157,057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2,053,163,413	57,306,824	301,156,437	5,749,089		2,417,375,763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178,427	100%			35,178,427	24,484,628	100%	489,692	2%	23,994,936
合计	35,178,427	100%			35,178,427	24,484,628	100%	489,692	2%	23,994,936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5,178,427
合计	35,178,42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89,692		489,692			
合计	489,692		489,69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35,178,427	100%	
合计	35,178,427	10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129,077,200	375,057,800
其他应收款	2,620,795,204	1,994,373,982
合计	2,749,872,404	2,369,431,782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股利	129,077,200	375,057,800
合计	129,077,200	375,057,8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495,577,727	1,870,622,635
其他	176,630,079	175,134,028
合计	2,672,207,806	2,045,756,66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2,681		51,300,000	51,382,68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9,921			29,921
2023年6月30日余额	112,602		51,300,000	51,412,602

3)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016,721,888
1年以上	655,485,918
合计	2,672,207,806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382,681	29,921				51,412,602
合计	51,382,681	29,921				51,412,60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子公司	530,568,458	1年以内	20%	
第二名	子公司	263,946,590	1年以内	10%	
第三名	子公司	246,143,413	1年以内	9%	
第四名	子公司	203,072,111	1年以上	8%	
第五名	子公司	188,301,048	1年以内	7%	
合计		1,432,031,620		54%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852,769,867	15,000,000	8,837,769,867	7,853,487,027	15,000,000	7,838,487,027
合计	8,852,769,867	15,000,000	8,837,769,867	7,853,487,027	15,000,000	7,838,487,02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成都南玻公司	151,397,763					151,397,763	
四川节能公司	119,256,949					119,256,949	
天津节能公司	247,833,327					247,833,327	
东莞工程公司	198,276,242					198,276,242	
东莞太阳能公司	355,120,247					355,120,247	
东莞光伏公司	382,112,183					382,112,183	
宜昌硅材料公司	909,960,170					909,960,170	
吴江工程公司	254,401,190					254,401,190	
河北南玻公司	266,189,705					266,189,705	
南玻(香港)有限公司	87,767,304					87,767,304	
吴江南玻公司	567,645,430					567,645,430	
江油砂矿公司	102,415,096					102,415,096	
咸宁浮法公司	181,116,277					181,116,277	
咸宁节能公司	165,452,035					165,452,035	
清远节能公司	885,273,105					885,273,105	
深圳融资租赁公司	133,500,000					133,500,000	
深圳显示器公司	550,765,474					550,765,474	
肇庆节能公司	150,000,000					150,000,000	
肇庆汽车公司	116,047,333	27,254,920				143,302,253	
安徽新能源公司	1,300,000,000	133,427,920				1,433,427,920	
安徽石英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安徽硅谷明都矿业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深圳南玻医疗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西安节能公司	41,365,000	31,600,000				72,965,000	
广西新能源材料公司	57,000,000	50,000,000				107,000,000	
南玻（苏州）企业总部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深圳南玻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720,000,000				840,000,000	
其他	250,592,197	37,000,000				287,592,197	15,000,000
合计	7,838,487,027	999,282,840				8,837,769,867	15,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33,033		15,479,200	15,015,892
其他业务	218,992,685		214,719,212	
合计	219,825,718		230,198,412	15,015,89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0,533,152	648,961,1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478,503
定期存款收益	1,534,181	1,935,192
合计	1,682,067,333	665,374,823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4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576,8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34,18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98,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03,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958,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168,728	
合计	51,240,01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0%	0.27	0.27

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